

九十七年度上半年系所評鑑之「通過（追蹤、再評鑑）系所」自我改善結果表

受評系所： 資訊工程學系

改善建議	自我改善情形	佐證資料
一、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 1. 宜建請學校、院儘速通過中長程發展計畫，以利該所擬定系所發展計畫，並據以訂定檢覈機制，確保系所發展與學校發展方向之一致性。	依據理工學院未來五年發展重點規劃中第二大項，第 1、2 與 3 小項皆與本系所之三大專業學程相互呼應，並配合理工學院成立數位內容生活學程(英語授課)與數位內容科技中心，顯示本系所發展與學校發展方向是一致的。	附件 1 (理工學院未來五年發展重點規劃)
一、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 2. 宜擬定重點以充分發揮與發展地特色（如觀光與地震等），並落實於教學與研究。	針對本系教師專長在網路與數位內容方面有頗堅強之師資陣容，考量花蓮擁有豐富的文化旅遊資產，惟因花蓮處於相對弱勢之地緣位置，腹地狹長造成城鄉差距明顯，若能藉助先進資訊與網路科技的融入來弭減本縣目前在推廣觀光文化與教育學習上遭遇之瓶頸與門檻，將極有助於未來之發展。鑑於以上考量，本系近年已開始積極進行「數位內容與學習」之研究計畫，更基於此規劃，本校資訊工程研究所與原花蓮教育大學之學習科技研究所之師資已於 98 學年度合併，在課程上並擴增數位學習之專業課程。此外，本校也於 98 年 10 月成立「數位內容科技中心」，下設「數位遊戲」、「數位典藏」、「數位學習」、「數位多媒體晶片技術」、及「數位內容保護技術」五組。近年來本系也進行了不少跨校和跨領域之相關計畫如：	附件 2 (國立東華大學「數位內容科技中心」設置要點)

	1. 陳良弼前系主任邀集本系老師與本校原住民學院老師執行之「原住民藝術數位典藏」整合型計畫。 2. 九十五年戴文凱老師與國立宜蘭大學合作之計畫「數位創意生活應用技術研發」。 3. 林信鋒老師九十六~九十八年配合自然資源所、鄉土文化學系老師執行花蓮縣潛在危險聚落及土石流潛勢溪流資料庫系統更新與維護管理及即時行動監控計畫以及花蓮縣土石流潛勢、溪流、崩塌地、危險聚落、保全對象現況照片及位置調查等紀錄計畫。 4. 九十七年度雍忠老師與國立交通大學合作之「應用於嵌入式異質多核心平台之系統軟體關鍵技術與開發工具」整合型計畫。 5. 九十八年度顏士淨老師與業界合作之產學合作計畫「以電腦圍棋技術分析投資組合走勢」。 6. 九十九年度李官陵老師目前與成功大學合作向經濟部提出「文化歷史導論」計劃申請。 7. 九十九年度張瑞雄副校長整合本系、華文系與教育所提出之「華語文數位學習雲端系統之研發」之整合型計畫申請。	
一、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 3. 建議在檢討系所教育目標時，除質性目標外，亦增加可據以評量之量化目標，以利自我評量、檢討及回饋改善。	本系之五大教育目標相當明確，且與本系之九大核心能力相互呼應，為本系在教學上能對教學成效與本系擬定之核心能力和教育目標有較為量化的評量，本系刻正積極配合本校教學卓越中心正在開發設計之「學生核心能力核算與評量系統」辦理相關業務。該系統將學生修課之成績依據各系所對每一課程設定之核心能力訓練加權進行換算，自動核算出學生自入學後透過修課所累計之核心能力指標值，並據以分析個人	附件 3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課程與核心能力對應加權)

	能力訓練之傾向與優弱勢。各系所也可據學生之能力指標統計進行課程規劃與教學內容之檢討改進。此系統預計將於2010年底完成。目前本系正積極進行各課程核心能力加權設定標準之擬定以及進行初步數據收集。	
4. 宜檢討委員會設置的必要性，整併部分委員會以適當的減少委員會數量。此外，委員會開會應有適當的會議紀錄，清楚記錄出席委員、會議議程及決議等資訊。	本系已針對各委員會功能進行以下整併，如附件 4-1。 1. 計算機委員會、空間設備規劃委員會(兼實驗室安全衛生委員會)、圖書委員會合併為「資源規劃委員會」。 2. 所務委員會、學術交流委員會合併為「所務與學術委員會」 3. 專題研究委員會併入教育委員會。 委員會開會紀錄，如附件 4-2。	附件 4-1 (98 學年度資訊工程學系委員會成員列表與職責) 附件 4-2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98 學年第 1 學期完整會議記錄)
一、 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 5. 宜儘快落實三大研究群的構想，培養教師共同研究之合作機制與默契，爭取大型研究計畫或產學合作計畫，藉由跨領域合作研究，培養學生專業與實作能力，以利畢業後爭取最佳工作機會。	本系一直有多個跨校和跨領域之大型研究計畫或產學合作計畫在進行，對於培養學生專業與實作能力甚有幫助，詳列如下： 1. 九十九年度李官陵老師目前與成大合作向經濟部提出「文化歷史導論」計劃申請。 2. 九十八年十月成立數位內容科技中心，由張副校長領軍，整合多媒體、網路、教育和華文等多領域之老師提出「華語文數位學習雲端系統之研發」整合型計劃申請。 3. 九十八年度顏士淨老師與業界合作之產學合作計畫「以電腦圍棋技術分析投資組合走勢」。	

	4. 九十七年度張瑞雄老師等整合網路、分散式處理、多媒體老師合作執行之「RFID 數位家庭網路技術與應用之整合及個人化服務平台之建置」(9708~10007)。 5. 九十六年度李官陵老師、彭勝龍老師及陳旻秀老師合作的98 資通訊人才培育先導型計劃--課程發展計劃(9608~9907)。 6. 九十五年度戴文凱老師與國立宜蘭大學合作之計畫「數位創意生活應用技術研發」。 7. 九十七年度雍忠老師與國立交通大學合作之「應用於嵌入式異質多核心平台之系統軟體關鍵技術與開發工具」整合型計畫(9808~10007)。	
一、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 6. 宜建立學生、系友、企業主建議管道，並透過相關委員會討論，提出具體改善方案，並追蹤成效。	1.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校友業師-校友回娘家活動；透過畢業生、企業主所填問卷中提出的建議，討論改善目標與特色。 2. 97 學年度修訂課程委員會組織要點納入學生代表與校外代表，聽取學生與業界意見作課程規劃之參考。 3. 擬利用 Facebook 建立本系各年度畢業生之交流連繫平台，並由專人負責定時資料維護管理與意見回覆。	附件 5-1 (資訊工程學系校友業師結案報告) 附件 5-2 (972 資訊工程學系建構校友就業發展計畫結案報告) 附件 5-3 (972 資訊工程學系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方案結案報告) 附件 6 (資訊工程學系課程暨學程委員會組織要點)

一、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 7. 宜加強研究生在修課需求的認知。	本系為加強研究生之修業輔導，增置研一同學之修業指導教授。研究生入學第一年須選定修業指導教授，並填寫同意書，第二年才填寫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修業指導教授係在引導學生根據個人興趣與職涯規劃協助擬定安排修課計畫，後者則為指導學生之論文研究。修業指導教授與論文指導教授可為不同老師。研一學生每學期選課單須經修業指導教授簽名同意，研二學生之選課單則由論文指導教授簽名同意。	附件 7-1 (資訊工程學系修業指導教授申請書) 附件 7-2 (資訊工程學系論文指導教授申請書)
二、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 1. 課程委員會紀錄宜確實記載保存，開會時宜納入學生代表，且可利用每學年結束之教學評量中，或是透過其他管道，調查學生對課程發展與設計之意見，做為課程委員會增修課程之討論，而相關之課程意見回饋與檢討修正紀錄，宜確實記載保存並追蹤後續成效。	課程暨學程委員會組織要點已納入學生代表；基於本校教師教學評量追蹤輔導辦法，第三條第三點：研究所單一科目得分低於 3.5 者，該授課教師未來二年不應再開授該科目。以此準則當做課程規劃與開課時的參考。相關之課程檢討修正紀錄，已確實記載保存並追蹤後續成效。	附件 6 (資訊工程學系課程暨學程委員會組織要點) 附件 8 (國立東華大學教師教學評量追蹤輔導辦法)
二、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 2. 由於加權後每一教師負擔學生數稍微偏高，建議校方考慮再給一些員額降低比例，以維持教學品質。	本系所與原花蓮教育大學之學習科技研究所之師資已於 98 學年度合併，人數已由 17 位增加至 22 位，已維持教學品質。	
二、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 3. 針對每學期教學評量之結果，宜加強如何落實改善機制，即使教師教學狀況大致良好，	針對每學期教學評量之結果，已落實改善機制，如本校教師教學評量追蹤輔導辦法第三條第三點：研究所單一科目得分低於 3.5 者，該授課教師未來二年不應再開授該科目。並持續修訂系、院、校的教師評鑑辦法來維持教學品質。理工學院	附件 9-1 (國立東華大學教師評鑑辦法)

也宜舉辦一些措施並鼓勵教師改進教學品質。	及校方，每年也選拔院級與校級優良教師來鼓勵教師。	附件 9-2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教師評鑑細則) 附件 9-3 (資訊工程學系教師聘任及升等評審辦法)
二、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 4. 可考慮和相關系所如電機所，合作開設硬體課程或學程，也可和外校合聘硬體師資支援。	研究生可選擇電機所、電子所、光電所課程，最高得修四門課(12 學分)，硬體課程的師資不成問題。	附件 10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98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所務會議記錄)
二、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 5. 宜討論訂定碩士班提升英文能力之具體措施。	97 學年度開始將英文資格納入研究生畢業規定，詳見研究所畢業英文資格認定。97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科技英文寫作課程，採用英語授課，有 21 人選修該課程。98 學年度第 2 學期預計該課選修人數約近 50 人。	附件 11-1 (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修業要點) 附件 11-2 (97 學年碩士班列入畢業英文資格認定)
二、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 6. 宜重新思考課程分群及開課，以提升教學之投資報酬率，減輕教師教學負擔。並可考慮	課程分群已依照本系所三大研究群分類，考慮不同領域有不同之核心課程，目前正密切討論中，待凝聚共識後訂定。	附件 12 (資工所課程分群表)

訂定核心課程，加強學生之核心能力。		
二、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 7. 宜考慮建立對課程助教之篩選及評鑑機制，篩選表現不佳之助教，確保助教協助教學之品質。	透過教學卓越中心輔導 TA 增能培訓，提升助教教學品質。對於評語不佳的課程助教，亦有篩選機制。	附件 13 (國立東華大學研究生助學金(TA)作業要點)
二、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 8. 宜整理並公告課程流程，幫助學生瞭解修課需求。	課程分群已依照本系所三大研究群分類，並公告學生周知，以幫助學生瞭解修課需求。	附件 12 (資工所課程分群表)
二、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 9. 宜強化課程委員會之運作，提供學生更清楚之修課指引。	課程委員會組織章程已納入學生代表，開會時邀請學生代表參與討論。	附件 6 (資訊工程學系課程暨學程委員會組織要點)
三、學生學習與學生事務 1. 宜強化學生意見表達與改善機制。	現有機制:系主任有約、導生座談(含導師月報表)、期中預警、Group Meeting、個人 Meeting 等，足以讓學生充分表達意見。	
三、學生學習與學生事務 2. 宜建立輔導機制，協助就讀時間過長的博碩士生。	當博士生就讀時間達七年以上、碩士生達四年以上，學期初由系上統整名單交指導教授，請指導教授協助關心，實施後已有學生順利畢業。	附件 14 (97 學年度資工所就讀時間過長學生名單)

三、學生學習與學生事務 3. 具體要求碩士班學生提升英文能力，如明確訂定畢業生之最低英文測試通過標準。	97 學年度開始將英文資格納入研究生畢業規定，詳見研究所畢業英文資格認定。97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科技英文寫作課程，採用英語授課，有 21 人選修該課程。98 學年度第 2 學期預計該課選修人數約近 50 人。	附件 11-1 (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修業要點) 附件 11-2 (97 學年碩士班列入畢業英文資格認定)
四、研究與專業表現 1. 因應未來國內研究社群之發展與所內國科會計畫件數、金額下滑，建議該所建立具體獎勵機制，發揮在地特色，策略性發展某些研究領域，並鼓勵教師們共提跨領域整合型計畫。	1. 98 學年度成立數位內容科技中心：以本系所相關專長研究領域老師為核心，凝聚研發能量於數位內容領域，希望聚焦數位內容科技研發，特色化本系研究與專業範疇。 2. 提出跨領域整合型計畫-華語文數位學習雲端系統計畫：聚集與凝聚本系相關研究領域(多媒體、網路)老師，以科技為平台，並徵集內容(本校華文與中文系)、學習(學習科技、教育研究所)相關領域之老師，組成跨領域團隊並提出整合型研究計畫。 3. 獎勵機制：本校、院已針對教師研究成果擬定獎勵措施，另外本系也運用系上的管理費獎勵研究論文發表。 4. 研究計畫件數、金額：本系研究能量仍處於成長階段，近三年來，本系所老師所通過的研究計畫件數與金額仍持續成長。本系同仁將持續夙夜匪懈提升研究能量。	附件 2 (國立東華大學「數位內容科技中心」設置要點) 附件 15-1 (國立東華大學學術研究績效獎勵準則) 附件 15-2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學術研究績效獎勵」實施細則) 附件 15-3 (資訊工程學系計畫管理費使用辦法) 附件 15-4

		(資訊工程學系通過國 科會研究計畫件數及 經費)
四、研究與專業表現 2. 建議校方建立具體獎勵措施，鼓勵教師尋求領域間之合作，開設跨領域課程。	1. 具體獎勵措施，鼓勵教師尋求領域間之合作：自我改善情形，敬請參酌四、研究與專業表現、1。 2. 開設跨領域課程：目前正在研擬互動多媒體-遊戲設計開發學程，並申請教育部開放軟體人才培育計畫。	附件 15-1 (國立東華大學學術研究績效獎勵準則) 附件 15-2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學術研究績效獎勵」實施細則) 附件 15-3 (資訊工程學系計畫管理費使用辦法)
四、研究與專業表現 3. 宜組織研究團隊，發揮團隊戰力於國際會議論文發表或產學合作。	1. 98 學年度成立數位內容科技中心，目前有華語文數位學習雲端系統計畫，參與人員包括多媒體、網路、語文研究群等師資。 2. 99 年 4 月舉辦 eLearning 研討會、5 月份 GPC2010 國際研討會。	
四、研究與專業表現 4. 教師參與社會服務與國際學術活動需要鼓	1. 98 學年度配合學校政策實施服務學習課程，利用專業領域及服務精神回饋學校社會。 2. 將於 99 年 4 月舉辦 eLearning 研討會、5 月份 GPC2010 國	

勵，雖然目前少數資深教師已有一些不錯的成果，宜多加鼓勵年輕教師，提升其研究專業領域的同儕認同。	際研討會，並協辦中山大學資訊安全研討會(東區場次)。 3. 鼓勵參與國際學術活動：本校設有獎勵教師參與國際會議經費補助，另外本系亦積極組織團隊辦理國際性會議。	
五、畢業生表現 1. 宜強化畢業校友資料之完整性與正確性。	目前本系有自己的問卷資料庫(以靜態方式呈現)，將動員學生聯絡系友提高填寫率、更新資料庫；再以 FaceBook 社群(以動態方式呈現)來傳達、更新訊息。	
五、畢業生表現 2. 畢業生晤談名單建議考量產學研領域，以提升其代表性。	連繫畢業生晤談名單時，產業界系友受邀者大多因工作關係無法配合，往後辦理同類型活動將提前聯絡安排晤談時間，以利畢業生晤談代表性之提升。	
五、畢業生表現 3. 該所應適當考量就業所需之各種實務能力之培育。	就業所需之各種實務能力之培育，本所亦積極進行，如戴文凱老師的團隊承接民間公司的電腦遊戲已推出。下列計畫，亦能培育實務能力。 1. 張瑞雄老師與吳秀陽老師合作的數位家庭計畫。 2. 李官陵老師、彭勝龍老師及陳旻秀老師合作的 98 資通訊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課程發展計畫。 3. 98 年度成立數位內容科技中心，現有華語文數位學習雲端系統計畫。	
五、畢業生表現 4. 目前尚無系友會組織，但有畢業生bbs 討論區，應嘗試與畢業生建立長期正式聯絡管道，系友資料亦逐步建檔，對系所未來發展方向及在校學生就業輔導必有助益。	目前系上學生使用 BBS 比例達 90%，包括畢業校友常透過 BBS 與學弟妹聯絡感情，另外以東華資工系名義使用 FaceBook 社群來傳達、更新訊息。中長期目標是成立系友會，建立完整的畢業系友資料庫。	

五、畢業生表現 5. 對該所研究與教學之優良表現，應在適當情形下透過媒體多做報導，以增加學校之能見度與曝光率。	1. 天下雜誌不定時請研究生填寫問卷並報導本系所動態。 2. 系網、實驗室網頁、研發處師資資料庫皆都有相關訊息公告。	
---	--	--

備註：應依據實地訪評報告書之「改善建議」逐項回應。（本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受評單位主管姓名：_____ 簽章：_____

理工學院 未來五年發展重點規劃

一、規劃緣起

理工學院在全體師生積極努力之下，各方面的成果皆能夠逐年的進展，包含研究設備、圖書期刊經費、人力與經費、研究計劃與經費、期刊發表、研究獎勵、核准專利與研究成果推廣執行等都有十足之進步。自 98 年 2 月起，原花蓮教育大學理學院與本院整合，計有數學系、應用科學系、及資訊科學系暨學習科技研究所加入本院行列，整合後全院專任教師共 129 位，自 99 學年度起本院系所組織架構如下所列：

學系/研究所/學位學程	說明
應用數學系(學、碩、博士班) 暨統計研究所(碩士班)	1. 一系二所 2. 學士班：數學科學組、統計組 3. 原數學系碩士班更名為統計研究所碩士班
物理學系(學士班) 暨應用物理研究所(碩、博士班)	學士班：物理組、奈米與光電科學組
化學系(學、碩、博士班)	
生命科學系(學士班) 暨生物技術研究所(碩、博士班)	
資訊工程學系(學、碩、碩專、博士班) 暨網路與多媒體科技研究所(碩士班)	1. 一系二所 2. 原學習科技研究所 98 學年度起更名為網路與多媒體科技研究所碩士班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學、碩、博士班)	

電機工程學系(學、碩、碩專、博士班) 暨電子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一系二所
光電工程學系(學、碩士班)	新增學士班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學程架構

	材料系	化學系	生科系	物理系	資工系	電機系	應數系	理工學院
專業選修學程	奈米科技學程 (21) 光電半導體學程 (21) 先進材料學程 (21)	有機生化學程 (21) 物化分析學程 (21) 無機材料學程 (21)	細胞生物學程 (21) 生化分生學程 (21) 生物產業學程 (21) 生物資訊學程 (21)	奈米與生物物理學程 (21) 理論與計算物理學程 (21) 光電與材料物理學程 (21)	多媒體學程 (21) 網路與系統學程 (21) 資料庫與軟體學程 (21)	先進系統工程與信號處理學程 (21) 前瞻系統晶片與元件學程 (21) 光電與平面顯示器學程 (21)	數學科學學程 (21) 統計資料分析學程 (21) 數學學程 (21) 資訊計算學程 (21)	奈米科技學程 (21) 生物資訊學程 (21)
核心學程	材料核心 (二) (22) 材料核心 (一) (27)	化學核心 (二) (22) 化學核心 (一) (24)	生科核心 (二) (21) 生科核心 (一) (22)	物理核心 (二) (21) 物理核心 (一) (22)	資工核心 (二)(23) 資工核心 (一)(22)	電機核心 (二)(23) 電機核心 (一)(24)	應數核心 (二) (21) 應數核心 (一) (26)	
基礎學程	基礎科學學程：22~25學分				電資基礎學程：23學分		應數基礎學程：23學分	
通識課程	通識課程43學分							

二、未來五年發展重點

1. 行動通訊與計算技術

近年來無線網路的發展，已經由區域無線網路延伸到行動無線網路，未來的生活環境將具備「無所不在的運算能力」；加上世界資訊科技(Information Technology)產業發展的多元化，必定導致一波產業大洗牌。為在這波產業變動下取得領先地位，並強化我國在資訊領域研究及產業提昇，本院將推動以行動通訊技術為中心的各項尖端跨領域研究如綠色運算、雲端運算、Smart Home、網格運算、嵌入式系統、RFID、網路安全和消費性通訊網路(Consumer Communications and Networking)等

2. 多媒體數位內容整合應用

由於數位化科技的興起與寬頻網路的普及，使得現代生活高度資訊化。這個潮流也迅速的促成 4C (Computer、Communication、Content、Cable) 產業的匯合。在這由 4C 匯合而成的巨大數位平台中，「多媒體數位內容」將是整個平台未來發展的重要關鍵，其研究領域將包含遊戲人工智慧、互動化多媒體數位內容、數位學習、多媒體偽裝和數位浮水印、非擬真式顯像、行動多媒體服務及數位出版典藏等。

3. 生物資訊科技

生物資訊是整合生物科技以及資訊科技的新興跨領域學科，是目前生物及資訊界研究重心，其特點是所產生的資訊量龐大，而有用的資料中隱藏著許多雜訊。為了管理與分析這些大量的資訊，本院將針對相關領域進行深入研究，包括仿生概念和合成生物學、生物晶片、生物網路、生物醫學影像分析、蛋白質生物資訊等研究領域。

4. 奈米醫學化學科技

奈米科技應用於醫學化學是目前全世界科學研究主流中的新領域，其研究領域涵蓋自然與應用科學的兩學科領域，並將此兩領域整合；世界具領導地位的大學與研究機構均全力投入其中。本院將以現有之物理、化學、生科、材料等教師群及相關研究設備為基礎，以發展具特色的奈米醫學化學科技研究，並結合慈濟大學醫學院及宜花東其他醫療資源，積極投入相關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訓，未來五年將持續充實儀器設備、整合創新研究計畫及人力資源，做為建立奈米生醫化學之學術及科技平台為方針，以建立具全國特色之「奈米醫學化學科技跨領域整合研究中心」為目標。

5. 能源科技

為因應高油價時代的來臨及未來可能面臨的石油短缺，和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各國均致力於研擬因應策略，但如能掌握契機，推動綠色能源產業發展，搶攻全球綠色能源產業市場，將可為國內產業發展帶來極大助益。開拓能源新科技為關係國家整體競爭力之重要研發領域，本院近年積極投入能源科技的研究發展與人才培訓，從事先進能源、之研究發展，為國家能源之穩定供應、環境安全、經濟優勢及永續發展而努力。本院以能源貢獻程度大、產業發展效益高、技術前瞻領先等條件篩選各相關產業後，在開拓新能源科技技術方面，致力於太陽能電池及高性能鋰離子電池之再生能源與節約能源技術的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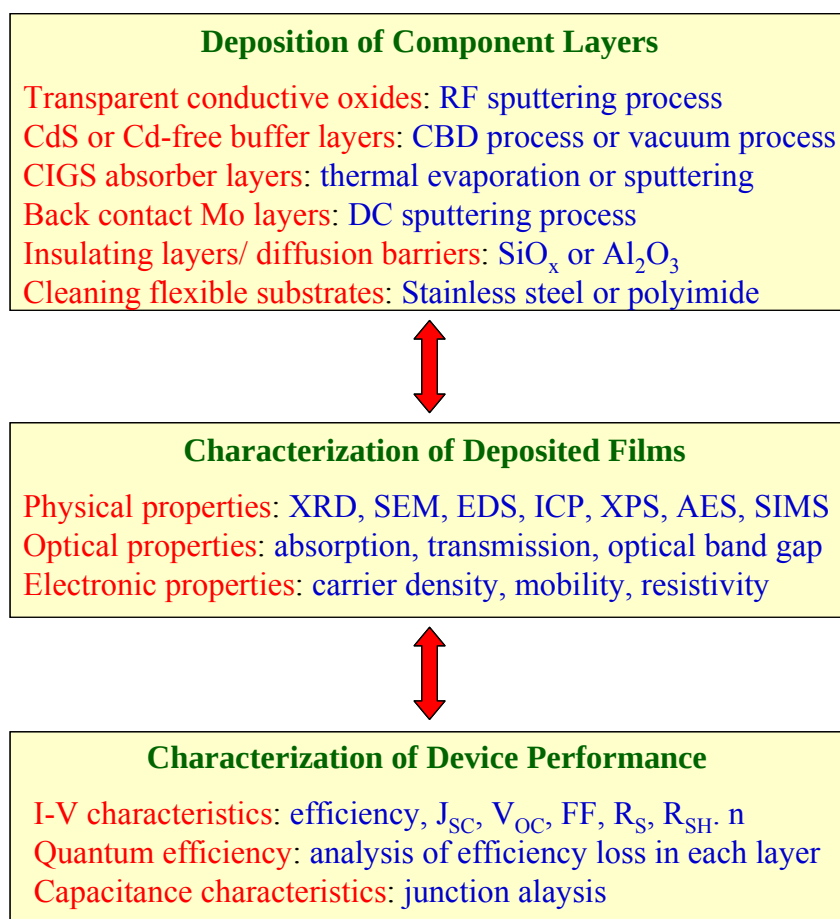
依據本院規劃，能源科技發展重點如下：

(1) 太陽能電池

薄膜太陽能電池一般則包括如硒化銅銦、碲化鎘、及非晶矽等材料之太陽能電池，此類半導體材料，均為直接能帶半導體，其光學吸收係數很高，故厚度約 $2\mu\text{m}$ 以內便可完全吸收入射的光子，而薄膜太陽能電池一般以玻璃為基板，故相較於使用晶圓為基板的太陽能電池，成本較低。因使用玻璃基板，薄膜太陽能電池中的晶體薄膜為多晶(polycrystalline)或非晶(amorphous)，薄膜太陽能電池對於晶體的品質要求不高，但卻有不錯的效率，且由於使用薄膜，減少材料的使用量，材料成本較少，製造速度較快，有高量產率，並且可大面積製造，故相對而言，薄膜太陽能電池的製造成本低廉。硒化銅銦太陽能電池中的硒化銅銦為 I-III-VI₂ 黃銅礦(chalcopyrite)半導體材料，此半導體材料由三種元素(如：Cu、In 與 Se)或甚至五種元素(Cu、In、Ga、Se 與 S)所構成，形成的半導體材料系統為碲硫化銅銦鎳 $\text{Cu}(\text{In}_{1-x}\text{Ga}_x)(\text{Se}_y\text{S}_{1-y})_2$ ，碲化銅銦是目前已知的半導體材料中，具有最高的光學吸收係數。碲化銅銦太陽電池不做異質摻雜，利用其為 p 型材料，搭配其他較寬能帶材料如 ZnO、CdS 作為窗層或緩衝層，形成接面，但碲化銅銦太陽電池層是屬於異質或同質接面，至今則未有定論；目前薄膜太陽電池的表現，以碲化銅銦鎳太陽電池為最佳，世界最佳的實驗室效率紀錄已達 19.5%，碲化銅銦的能帶寬約 1.14eV，和矽的能帶寬似，姑且不論二者材料特性的不同，單就能帶寬而言，研究學者期待 $\text{Cu}(\text{In}_{1-x}\text{Ga}_x)\text{Se}_2$ (CIGS)太陽能電池應能達到如同矽太陽電池的效能轉換率約 25%，是目前最有潛力的低成本太陽能電池之一。

本院材料系、化學系、及電機系具備有薄膜半導體材料長晶及薄膜太陽能電池製作分析之技術，故研究方向以 CIGS 薄膜太陽能電池的吸收層薄膜製備技術開發、緩衝層

薄膜製備技術開發、薄膜特性分析、元件製作、元件測試分析、及建立元件模型理論為主。首先將建立 CIGS 太陽能電池各層薄膜長晶及分析之基本技術，進而製作太陽能電池，並作元件之分析，未來將嘗試研發軟性 CIGS 薄膜太陽能電池。主要之研究工作如圖一所示，最終將探討長晶方式及形成之薄膜特性對於太陽能電池表現之影響，來研究影響 CIGS 薄膜太陽能電池效率之跟根本機制。本研究之需求設備則包括薄膜沉積系統、薄膜特性量測分析系統、及元件特性量測分析系統。



圖一 Correlation of deposition process, characterization of deposited films, and device performance.

(2) 鋰離子電池

在高性能鋰離子電池部分，鋰離子二次電池是重要的儲能材料，除了作手機電池及筆記型電腦的電池外，尚可應用於電動汽機車上，做為動力的來源，相較於手機及筆記型電腦，應用於動力上所需要儲存的能源更大，因此開發高性能的儲能材料，如更高的電容量及更少循環電容衰減量，是下一代鋰離子電池所必須具備的條件。

國立東華大學「數位內容科技中心」設置要點

98.09.24 九十八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98.10.21 九十八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研究發展審議委員會會議通過
98.10.28 九十八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國立東華大學「數位內容科技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設立之目的在於整合本校數位內容科技相關領域教師及研究人員，從事先進數位遊戲、數位典藏、數位學習、數位媒體處理晶片技術及數位內容保護技術之研究發展，提升本校在數位內容科技跨領域研究與教學上的創新，並促進產官學的合作關係。
- 第二條 本中心設置主任一人，綜理中心相關業務，由院長聘請校內相關領域教授經校長核備後兼任之，任期二年，得連任。
- 第三條 本中心設置諮詢委員會，以利發展方向之規劃、計畫之執行與行政業務之推廣。諮詢委員三至五人，由院長聘請國內外相關專家學者組織之，任期二年，得連任。
- 第四條 本中心設數位遊戲、數位典藏、數位學習、數位媒體處理晶片技術及數位內容保護技術等五組。得置組長一人，由中心主任就本校助理教授以上教師遴選，提請校長聘任。本中心得視實際需要，聘請校內、外專家學者為專任、合聘或兼任研究及技術人員。
- 第五條 本中心經費來源包括校外輔助之研究計畫經費、學校配合款、技術服務經費、諮詢及工作費、培訓費、學術活動費、捐贈等。
- 第六條 本中心由中心主任定期召開中心會議，討論並訂定中心工作計畫及檢討業務事項。
- 第七條 本中心每二年一期，由研究發展審議委員會考核中心各項成效。
- 第八條 本辦法經理工學院院務會議通過，並經研究發展審議委員會討論通過後，送校務會議核備，修正或終止時亦同。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課程與核心能力對應加權(兼具所有要素者得五分)

課名	核心能力一	核心能力二	核心能力三	核心能力四	核心能力五	核心能力六	核心能力七	核心能力八	核心能力九	教育目標一	教育目標二	教育目標三	教育目標四	教育目標五
人工智慧	5	3	5	5	4	5	5	2	2	5	5	5	1	2
下一代網際網路	5	5	4	4	3	2	5	4	3	5	5	3	2	2
分散式系統	5	4	5	4	3	1	5	3	2	5	5	2	2	3
平行計算	5	4	3	3	3	3	3	1	1	5	4	3	1	2
行動計算系統	5	1	1	1	5	4	4	2	1	5	5	4	2	2
車載資料分析與服務	4	5	3	2	3	3	4	3	2	4	4	4	3	2
車載網路之漫遊技術與應用 AA	4	3.5	2	2.5	4	4	3.5	2.5	1.5	4.5	4.5	3	1.5	1.5
計算生物學	4	4	2	2	1	3	2	1	1	4	4	3	1	1
計算理論	5	3	1	5	2	1	2	1	1	5	4	1	1	1
個人通訊網路	5	2	2	2	5	4	4	2	1	5	4	4	1	1
高等計算機結構	4	5	5	2	5	3	4	1	1	5	5	3	1	1
高等計算機圖學	4	4	4	5	1	1	4	2	1	5	5	1	1	1
高等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 AB	4	5	3	2	5	3	3	1	1	5	5	3	1	1
高等資料結構	4	3	2	3	1	2	2	1	1	4	4	3	1	1
高等電腦視覺	5	4	4	4	1	2	4	1	1	5	4	2	1	1
高等演算法	5	3	3	3	1	2	3	1	1	4	5	4	1	1
高等影像合成	4	4	4	5	1	1	4	1	1	5	5	1	1	1
高等影像壓縮	5	5	5	5	2	3	4	3	2	5	5	2	2	2
密碼學	5	4	5	4	4	3	3	2	2	4	4	2	2	2
專家系統	5	4	5	5	4	3	5	2	2	5	5	4	1	2
連結網路	5	4	3	3	4	3	3	2	1	5	4	3	1	2

普及計算	5	4	4	4	4	1	5	2	4	5	5	2	3	3
無線網際網路	5	3	2	2.5	5	3.5	4	2	2	5	5	3.5	2	1
虛擬實境	5	4	4	4	1	1	4	1	1	5	4	1	1	1
資料探勘	4	4	3	3	1	2	4	3	2	4	4	4	3	2
資料與知識庫系統	5	4	5	5	2	2	5	3	2	5	5	3	3	2
圖型識別	5	1	5	4	1	3	4	3	1	5	5	3	2	1
語音處理與辨識	5	3	5	4	1	3	4	3	2	5	4	3	2	1
影像式描繪技術	5	4	4	4	1	1	4	2	1	5	4	1	1	1
影像處理	5	3	3	4	1	4	2	1	1	5	4	3	1	1
數位訊號處理	5	2	3	4	2	2	3	1	1	5	3	2	1	1
數位遊戲與人工智慧	5	5	5	5	3	5	3	3	2	5	5	5	2	2
錯誤控制碼理論	5	3	3	3	3	2	2	2	2	5	4	2	2	2
錯誤診斷與應用	5	4	3	3	2	3	3	2	1	5	4	3	1	2
隨機程序	4	3	2	3	2	1	3	1	1	5	5	1	1	1
類神經網路	5	2	5	4	1	2	4	1	1	5	4	2	1	1

98學年度資訊工程學系委員會成員列表與職責

註：第一位教授即為該委員會的召集人

委員會名稱	負責老師	職責說明
教評會（7人）	林信鋒、吳秀陽、楊慶隆 黃振榮、張瑞雄、李官陵 蔡正雄	聘人、升等及其它有關老師權益之事務
所務與學術委員會	黃振榮、吳秀陽、蔡正雄 紀新洲、楊慶隆、江政欽 楊茂村、顏士淨、羅壽之 張意政、陳旻秀	研究所相關事務、演講安排
資源規劃委員會	蔡正雄、李官陵、黃振榮 江政欽、羅壽之、彭勝龍 楊慶隆、楊茂村、顏士淨 戴文凱、賴寶蓮、賴志宏	1.與圖書館相關事務、期刊增刪、報紙雜誌增刪 2.與計算機中心相關事務，系上 Server 管理，PC 教室，工作站教室管理、系上 web 設計、 3.設備規劃及規格訂定，系上空間使用管理、系 搬遷規劃
課程規劃委員會	蔡正雄、紀新洲、彭勝龍 江政欽、雍 忠、張意政 周世杰	排課，各種課程之訂定規劃
學生事務委員會	雍 忠、張道顧	系學會指導老師和其它學生相關事務
教育委員會	賴寶蓮、彭勝龍、高韓英 賴志宏、張道顧、陳旻秀 吳秀陽	甄選參加教育學程之學生，甄選轉系、輔系之學 生、學分抵免認定、大學部專題研究課程排定、 大學部學生相關事務
福利委員會	戴文凱、高韓英、李官陵 賴志宏	本系福利、自強活動...等
認證與評鑑委員會	(全系教師)	系所評鑑、系所中、長程發展計畫、課程認證
招生暨校友聯繫委員會	羅壽之、高韓英、李官陵 張意政、雍 忠、陳旻秀	負責招生及校友聯繫相關事宜
經費稽核委員會	吳秀陽、周世杰、楊茂村 顏士淨、戴文凱、張道顧	負責系上經費稽核及獎助審查相關事宜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9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記錄

時間： 98 年 10 月 07 日(三)中午 12：00－13：30

地點：工學院 工 A325

出席人員： 系上老師

壹、 主席報告

1.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委員會開始運作。
2. 請於 10 月底前繳交 9、10 月導師工作月報表(9 月 4 小時、10 月 8 小時)。
3. 請各位老師於 2 周內向系上推薦課程規劃委員會業界(外校)諮詢委員。
4. 教育所劉明洲老師是否要聘為系上合聘教師。
5. 所務會議中有將碩士班修業要點與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要點分開訂定，主要變動是畢業英文資格認定問題。
6. 資工系教學優良教師代表當選人，請於本周五 12:00 前將相關資料送至系上。
7. 九十八學年度教務會議提案(第十案)，學生申請停修課程辦法，修訂可選擇停修一門課，但停休後學生修習科目數規範為至少仍應休習二門科目。
8. 網路與多媒體科技研究所可能會改名為網路與多媒體科技碩士班。

貳、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紀錄確認。

參、各委員會工作報告

肆、導師報告

伍、提案討論

一、 推選本系教學優良教師代表。

決議：推薦楊茂村教授與李官陵教授代表本系參與院教學優良教師遴選。

二、 修訂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教師升等辦法。

決議：系務會議通過並送院校教評會審議後實施，如附件一。

三、 訂定博士班資格考日及確認博士班資格考參考書目。

決議：10/29(四)為博士班資格考日，且資格考參考書目確認無誤。

四、 IEET 工程認證小組、系所評鑑分組、GPC2010 名單確認。

決議：請尚未參與的老師們認領相關組織或會議工作，共同參與系上的運作。

五、 資工系師資看板教授位置確認。

決議：新增數位學習與遊戲學群，並待會後與老師們再次確認擺放位置。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

附件：1.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教師升等辦法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98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 98 年 11 月 04 日(三)中午 12：00－13：30

地點：工學院 工 A325

出席人員： 系上老師

壹、主席報告

1. 為協助輔導成績不佳之學生，教學卓越中心提供「邊緣學生輔導方案」供各系申請，有意願者請於今天下班前聯繫。
2.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數位生活科技學程請大家踴躍開課。
3.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新增課程的老師們，若確定下學期開設之科目則通過，反之，則請於欲開設之學期前半年再提出即可。

貳、1.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確認。

2.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所務會議紀錄確認。
3.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所務會議紀錄確認。
4.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確認。
5.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確認。
6.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確認

參、各委員會工作報告

1. GPC2010 籌備委員會報告共 3 件事，第一是 LNCS 申請書尚未回覆通知，目前持續追蹤中，另外有國外的旅行業者來信可配合優惠住宿，經評估後不符合所需，故已拒絕，最後是有廠商來信說明有意願來擺攤，已請相關小組連繫中，Workshop 已有 1 場，請各位老師們盡量主動邀請。

肆、導師報告

伍、提案討論

一、 理工學院資工系期刊清單確認。

決議： 依據國立東華大學學術研究績效獎勵準則第五條第一款第8小項規定，「若論文所屬期刊在系所無明定分級標準者，則先依同院他系，再依其他院系所之分級標準敘獎。若校內均無明定分級標準可循，則依所屬系所分級標準插值辦理。」，如老師的文章列在別系所的期刊清單中，請參照之，若沒有則內插於本系期刊

清單適當位置。若有未列或遺漏之期刊的部分，請老師們於會後補足資料。

二、 資工系師資看板教授位置與研究群名稱確認。

決議：師資看板教授位置確認後通過，為配合工程教育認證與評鑑所需研究群名稱不予更名。

三、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博士班資格考放榜。

決議：通過名單如下：

作業系統：蘇繁程。

計算機結構：鄭翔升、張睿元。

計算理論：邱世元、張睿元。

演算法：陳奕鈞、張建明。

恭喜以上通過學生。

陸、臨時動議

一、 修訂資訊工程學系教師聘任及升等評審辦法，將 SSCI 列入考量。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一。

二、 修訂資訊工程學系逕修讀博士學位作業要點，將大學生申請逕修讀時之修課規定列入考量。

決議：博士班修業要點中之課程規畫表並未明文規定大學生逕修讀時之修課規定，故請所務委員會於下次開會時討論。

三、 碩士班研究生新生選擇指導教授時，請將最新收學生狀況刊登於系上網頁。

決議：通過並於 99 學年度實施。

柒、散會

附件：1.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教師聘任及升等評審辦法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98 學年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 98 年 11 月 18 日(三)中午 12：00－13：30

地點：工學院 工 A325

出席人員： 系上老師

壹、 主席報告

1.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數位生活科技學程英文課綱，請尚未繳交的老師於今天下班前繳至系上。
2. 副校長提醒大家，請各位努力邀請 GPC2010 Workshop 或 Tutorial。
3. 系教評會預計 12/2(星期三)開會，欲申請學術研究績效獎勵的老師請於 11/30 日中午前繳至系上。
4. 99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委員尚未額滿，請各位老師踴躍參與。

貳、 1.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確認。

決議：修訂資訊工程學系教師聘任及升等評審辦法第五條第一款第 3 小項第 3 小點與第五條第二款第 4 小項第 3 小點，新增“(除學生外)”等字。

參、 各委員會工作報告

1. GPC2010 籌備委員會報告 4 件事，LNCS 申請書尚未收到回覆，彭老師已經寫信給申請單位並請外國學者幫忙追蹤中；羅老師已請國內的旅行業者(東南旅行社)協助規劃一日或半日之旅遊行程；已經寄送 GPC2010 海報給國內外各大院校及研究單位共 200 份；線上刷卡機制將在明年文章接受日期前架設完畢。

肆、 導師報告

伍、 提案討論

- 一、 討論服務學習(一)(二)課程實施方式。

決議：通過並於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實施，負責老師為戴文凱教授與陳旻秀教授。

- 二、 確認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表。

決議：修正後通過。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98 學年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記錄

時間： 98 年 12 月 30 日(三)中午 12：00－13：30

地點：工學院 工 A325

出席人員： 系上老師

壹、主席報告

1. 感謝各位老師今年度的幫忙，讓系上業務能夠順利推動，下年度預計有工程教育認證與 GPC2010 的研討會，還請各位老師們繼續協助，謝謝。
2. 徵求 99 學年度資工系碩士班各科目命題委員(包含資工所甲組、乙組及網多所)。
3. GPC2010 至目前為止，稿件僅收至 39 篇，離預計目標 70-80 篇還有一段距離，請大家努力邀稿或踴躍投稿。

貳、 1.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紀錄確認。

2.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育委員會議記錄確認。

3.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記錄確認。

4.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圖書委員會議記錄確認。

參、 各委員會工作報告

肆、 導師報告

伍、 提案討論

一、討論資訊工程學系指標性期刊。

決議：系務會議通過並送院校教評會審議後實施，如附件一。

二、討論 982 下學期專題演講是否邀請博士班學生演講分享其研究成果。

決議：982 先推薦優秀的畢業校友名單給負責的老師。

三、GPC2010 各小組進度報告。

決議：財務組彭老師報告，提早繳費的學者(分一般 500 美金及學生 450 美金兩種)，正常繳費的學者(分一般 550 美金及學生 500 美金兩種)，以上皆包含會議論文集及餐飲。

四、選擇大學部舊制課規之學生可否選擇碩專班課程並列入畢業學分。

決議：採計個案申請，並請教育委員會負責審查。

陸、臨時動議

一、重新檢討資工系委員會設置的必要性。

- 決議：1. 計算機委員會、空間設備規劃委員會(兼實驗室安全衛生委員會)、圖書委員會合併為「資源規劃委員會」
2. 所務委員會、學術交流委員會合併為「所務與學術委員會」
3. 專題研究委員會併入教育委員會

柒、散會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9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所務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9 月 23 日(二) 中午 12：00

地點：工學院三樓 E312

出席人員：黃振榮教授、楊慶隆教授、蔡正雄教授、吳秀陽教授、紀新洲教授(請假)、江政欽教授、

楊茂村教授、顏士淨教授、羅壽之教授(請假)、廖執善技術師

壹、議案：

一、修訂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含碩專班)修業要點。

決議：分成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修業要點與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修業

要點，並修改相關內容後送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二、修訂資訊工程學系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作業要點。

決議：修正後，送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三、申請理工學院優秀學生留校升學獎學金之資料審查。

決議：推薦名單為朱玉棠同學與王思元同學，每名肆萬元獎學金。

貳、臨時動議：

一、修訂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優秀學生留系升學獎勵辦法。

決議：修正後，送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參、附件：

1.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修業要點。

2.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要點。
3. 資訊工程學系逕修讀博士學位作業要點。
4.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優秀學生留系升學獎勵辦法。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98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所務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10 月 08 日(四) 中午 12：00

地點：工學院三樓 E312

出席人員：黃振榮教授、楊慶隆教授、蔡正雄教授、吳秀陽教授、紀新洲教授、江政欽教授、
楊茂村教授、顏士淨教授、羅壽之教授、廖執善技術師

壹、議案：

一、 資工系學生申請逕修讀碩、博士班資料審查。

決議：五年一貫推薦名單為林勁甫同學與邱茗伊同學，逕修讀博士班推薦名單為王宇武同學與陳柏強同學，其中因陳柏強同學為轉學生，故須確認 GPA3.5 之定義為是否只認定其在東華大學之成績。

二、 國教所劉明洲老師所收之研究生是否需要請系上老師掛名共同指導。

決議：建議朝與系上老師共同指導之方向處理。

三、 討論碩士班抵免學分之規定，包含可否修習外系 12 學分的定義(所謂外系是指電機相關科系才可以抵免 12 學分，其他外系是否只能抵免若干學分)。

決議：修習外系 12 學分的定義，其中 6 學分為指導教授決定即可，另外 6 學分則必須是電機/電子/光電等系所，且是課程規劃表內的科目才行。

四、 修訂資工系研究生獎學金作業要點。

決議：修訂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研究生獎學金作業要點第三條第二款獎學金發放規定為博士生為每月 4 個基數，而碩士生為每月 3 個基數，詳如附件一所示。

五、 修訂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優秀學生留系升學獎勵辦法。

決議：此辦法為理工學院有補助款時才適用此法並接受申請，若該年度無補助則不接受申請，並建議經費稽核委員會討論用研究基金之方式，來鼓勵同學出國發表論文。

六、 討論資工系博士班資格考期限是否放寬

決議：修訂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博士班修業要點第七條第五款資格考期限為進入本所後六個學期內(不含休學期間)通過資格考試，詳如附件二所示。。

貳、臨時動議：

參、附件：

1.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研究生獎學金作業要點。
2.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博士班修業要點。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98 學年第 1 學期第 3 次所務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98 年 10 月 16 日(五) 中午 12：00

地點：工學院三樓 E312

出席人員：黃振榮教授、楊慶隆教授、蔡正雄教授、吳秀陽教授、紀新洲教授、江政欽教授、
楊茂村教授、顏士淨教授、羅壽之教授

壹、議案：

一、 訂定 99 學年度網路與多媒體科技研究所考試入學科目。

決議：網多所考試入學科目為資料結構、計算機網路與科技英文，並將資工所甲組名額流入 3 名至乙組，最終名額分配為資工所甲組 26 名一般生、2 名在職生，乙組 8 名一般生，網多所 13 名一般生。

貳、臨時動議：

參、附件：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98 學年第 1 學期第 4 次所務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99 年 1 月 26 日(五) 中午 12：00

地點：工學院三樓 E312

出席人員：黃振榮教授、楊慶隆教授、蔡正雄教授(請假)、吳秀陽教授、紀新洲教授(請假)、
江政欽教授、楊茂村教授(請假)、顏士淨教授、羅壽之教授(請假)

壹、議案：

一、 討論外籍生申請博士班入學資料審查。

決議：全體通過 2 位埃及的外籍生資料審查。

貳、臨時動議：

參、附件：

1. 2 位埃及的外籍生書面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98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教育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98 年 10 月 14 日(三) 中午 12：00

地點：工學院三樓 E312

出席人員：賴寶蓮教授、彭勝龍教授(請假)、高韓英教授、張道顧教授、賴志宏教授

壹、議案：

一、學生選課超修資料審查。

決議：經教育委員決議，全數通過。除資科系大三生姜建宇為插班生，本學期共修 18 科，共 38 學分。經系主任、導師黃振榮教授、及教育委員評估後同意，但需留意其上課狀況。

貳、附件：

1. 超修學生選課加退選確認單
2. 資訊科學系課程規劃表
3. 資訊工程學系課程規劃表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98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教育委員會議記錄

時間：98 年 12 月 23 日(三) 中午 12：00

地點：工學院三樓 E309

出席人員：賴寶蓮教授、彭勝龍教授、高韓英教授、張道顧教授、賴志宏教授

壹、議案：

一、資工系與資科系大學部學生是否可互相選課，當作畢業學分？

決議：經委員討論後如下表。

For 資工系學生：

資工系		資科系		審核結果
修別	課程名稱	修別	課程名稱	
選	資訊安全	選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概論	不等同；但成為網路學程內的一門課
選	人工智慧	選	人工智慧	等同
選	資料探勘與應用	選	資料探勘	等同
選	計算機網路	選	計算機網路	等同
選	程式語言	選	程式語言	等同
選	軟體工程	選	軟體工程	等同
選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選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等同
選	資料探勘與應用	選	資料探勘	等同
選	網路程式設計	選	網際網路程式設計	等同
必	演算法	選	演算法	不等同
必	編譯程式	選	編譯程式概論	不等同
必	計算機結構	選	計算機結構	不等同

注意事項：1. 資工系學生不可選擇資科系選修課程來當作系上必修學分。但資科系學生可選擇資工系的課來當作必修或選修學分。

For 資科系大三學生：

資工系		資科系		審核結果
修別	課程名稱	修別	課程名稱	
必	演算法	選	演算法	等同
必	編譯程式	選	編譯程式概論	等同
必	計算機結構	選	計算機結構	等同

注意事項：資科系學生可選擇資工系的課來當作必修或選修學分。

舉例說明：

1. 資工系開的選修課程=資科系開的選修課程

ex 下學期賴志宏老師開設的人工智慧

2. 資工系開的必修課程=資科系開的選修課程

ex 下學期陳旻秀老師開設的編譯程式=資科系課規內的編譯程式概論

3. 資科系開的選修課程≠資工系開的必修課程

ex 資科系課規內的計算機結構≠資工系核心(二)學程內的計算機結構

另外，下學期張道顧老師開設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概論」，經課程委員會召集人蔡正雄老師同意排進網路與系統學程內，待下學期課程委員會議時進行追認即可。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教評審委員會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98 年 10 月 01 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

開會地點：工學院 E312

壹、討論提案：

第一案

案由：理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吳秀陽副教授申請升等教授案，請 審議。

決議：

一、通過（投票 5 票，5 票同意，0 票不同意）

二、吳秀陽副教授教學核給 40 分、服務核給 20 分、學術研究核給 35.2 分，總計 95.2 分。

貳、出席人員簽名：

林信鋒委員

張瑞雄委員

黃振榮委員

楊慶隆委員

蔡正雄委員

附件：各項評分結果如下

一、教學

			得分	備註
甲.	教學年資	$13 \times 2 \times 1.8 = 46.8$	18	上限：18
乙.	學生教學評量			
	教學意見調查表教學評估平均為	4.532		
	得分為	$4.532 / 5 \times 20 = 18.128$	18	
丙.	其他 (2)97 學年度院教學績優教師 (3) (5) (6)	4 $0.1 \times 3 = 0.3$ 3 2	4 0.3 3 2	酌加 1-4 酌加 1-4
	教學累計分數		45.3 取 40	須大於 28

二、服務

			得分	備註
甲.	服務及導師	$5 \times 1 + 0.4 \times 5 = 7$	7	
乙.	主管或行政職			
丙.	系所務運作貢獻	2	2	酌加 1-4
丁.	委員會	$2 \times 5 = 10$	10	
戊.	校內外專業服務	$2 \times 5 = 10$	10	
己.	獎狀（94 學年理工學院教學服務獎、95 學年三等服務獎章）	$0.4 \times 2 = 0.8$	0.8	
庚.	其他			
	服務累計分數		29.8 取 20	須大於 10

三、學術研究

		得分	備註
.		88	
	研究累計分數	35.2	須大於 28

總分 $40 + 20 + 35.2 = 95.2$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教評審委員會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會議記錄

開會時間：98 年 10 月 01 日(星期四)下午一時

開會地點：工學院 E312

壹、討論提案：

第一案

案由：理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張意政助理教授申請升等副教授案，請 審議。

決議：

一、通過（投票 7 票，7 票同意，0 票不同意）

二、張意政助理教授教學核給 40 分、服務核給 20 分、學術研究核給 32.8 分，總計 92.8 分。

第二案

案由：理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張瑞雄教授、林信鋒教授、紀新洲教授、吳秀陽教授申請教師免予評鑑案，請 審議。

決議：資格符合送院教評會審議（張瑞雄老師申請迴避）。

第三案

案由：理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周世杰教授、楊慶隆教授、江政欽教授、戴文凱教授、楊茂村教授、顏士淨教授、李官陵教授、彭勝龍教授、雍忠教授申請教師評鑑案，請 審議

決議：除楊茂村老師請補齊資料外，其餘資格符合送院教評會審議。

第四案

案由：修訂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教師升等辦法

決議：修正後送系務會議討論。

貳、出席人員簽名：

林信鋒委員

張瑞雄委員

黃振榮委員

楊慶隆委員

蔡正雄委員

吳秀陽委員

李官陵委員

附件：各項評分結果如下

四、教學

			得分	備註
甲.	教學年資	$6*2*1.8=21.6$	18	上限：18
乙.	學生教學評量			
	教學意見調查表教學評估平均為	4.326		
	得分為	$4.326/5*20=17.304$	17	
丙.	其他 (3)		1	
	(5)		2	
	(6)		2	
	教學累計分數		40	須大於 28

五、服務

			得分	備註
甲.	服務及導師	$5*1+0.4*5=$	7	
乙.	主管或行政職			
丙.	系所務運作貢獻		2	酌加 1-4
丁.	委員會	$2*5=$	10	
戊.	校內外專業服務	$2*5=$	10	
己.	獎狀（94 年學生輔導獎）	$0.4*1=0.4$	0.4	
庚.	其他			
	服務累計分數		29.4 取 20	須大於 10

六、學術研究

			得分	備註
.			82	
	研究累計分數		32.8	須大於 28

總分 $40+20+32.8=92.8$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教評會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會議記錄

一、主席：林信鋒 教授

二、時間、地點：98 年 12 月 3 日中午 12：00 工 E312

三、委員：林信鋒、張瑞雄(請假)、黃振榮、楊慶隆、蔡正雄、吳秀陽、李官陵。

四、討論提案：

本校專任教師學術研究績效評量申請，系所初審結果如下：

申請人姓名	總敘獎點數 自我評點	總敘獎點數 系教評會初審	同意票數	不同意票數
林信鋒	14	11	6	0
張瑞雄	16.5	13.5	6	0
黃振榮	28	28	6	0
楊慶隆	21.5	21.5	6	0
蔡正雄	6	5	6	0
吳秀陽	10	10	6	0
紀新洲	3	3	6	0
江政欽	3.5	0.5	6	0
彭勝龍	3.5	3.5	6	0
羅壽之	0.5	0.5	6	0
高韓英	3.8	3.8	6	0
張意政	3	3	6	0
賴寶蓮	10	10	6	0

委員簽名：

五、臨時動議：

1.擬聘請資工系博士班五年級學生芮景行，擔任本系「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兼任講師乙案，請 審議。

決議:緩議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經費稽核委員會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98 年 10 月 12 日（一）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工 E312

出席人員：吳秀陽教授、周世杰教授(請假)、顏士淨教授、戴文凱教授(請假)、楊茂村教授、張道顧教授、廖執善技術師

壹、提案討論：

一. 系上設備費剩餘規劃

決議：以前四項為主，剩餘經費之後再購買較便宜之雷射印表機，如附件一所示。

二. 討論管理費使用辦法, 是否可以擴大獎助範圍, 如給予優秀學生研究獎金之類, 用來補助出國參加會議之經費等等.

決議：因目前學校對於管理費回流作法尚未確定，所以此案待學校決定作法之後再議。

貳、附件：

1. 系上設備費添購事項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圖書委員會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會議記錄

開會時間：98 年 12 月 17 日（四）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工 E312

出席人員：楊慶隆教授、楊茂村教授(請假)、顏士淨教授、戴文凱教授(請假)、彭勝龍教授、賴寶蓮教授、賴志宏教授(請假)

壹、提案討論：

一、明年雜誌訂閱討論

決議：考量與資科系及網多所合併後之學生需求，並在預算的考量下，決議除了保留去年的雜誌續訂之外，另外新通過戴文凱老師與賴志宏老師推薦之期刊，其中新增之 PC DIY 為考量學生硬體及加強學生動手組裝之能力、樂活單車則是配合單車活動為新興休閒活動，期許學生在學習專業知識之外也能夠培養健康之休閒活動，還有台灣光華雜誌為雙語雜誌，可以讓學生增廣見聞之外還可以學習英語，如附件一所示。

貳、附件：

1. 99 年雜誌訂閱明細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認證與評鑑委員會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會議議程

開會時間：99 年 01 月 27 日（三）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工 A325

出席人員：全系教師

壹、提案討論：

一. 討論系所評鑑改善建議

決議：請各項目召集人與其小組，針對各自項目之改善建議，將成果改善資料回報給系上助理統一整理。

貳、附件：

1. 系所評鑑自我改善結果表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課程暨學程規劃委員會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98 年 10 月 28 日（一）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工 E312

出席人員：蔡正雄教授、周世杰教授（請假）、紀新洲教授、江政欽教授（請假）、彭勝龍教授（請假）、雍忠教授、張意政教授、廖執善技術師

壹、提案討論：

一. 98 年度課規修訂(含資科系、資工系、所及網路與多媒體科技碩士班)

決議：通過資工系周世杰教授新開設軟體專案管理 3 學分三年級下學期，資工系戴文凱教授新開設遊戲設計原理 3 學分三年級下學期，資科系自動機理論 3 學分三年級更名為正規語言與自動機 3 學分三年級。

二. 討論是否新增數位學習與遊戲學程

決議：考量師資與未來評鑑方面，決定不新增數位學習與遊戲學程。

三. 新增數位生活科技學程討論

決議：配合學校政策同意新增數位生活科技學程。

四. 推薦課程暨學程委員會校外委員

決議：學界代表:劉瑞瓏教授(慈濟大學醫學資訊系系主任)

業界代表:蔡志忠技術長(奇景科技技術長)

學生代表:周靖偉(資工系系學會會長)。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課程暨學程規劃委員會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會議記錄

開會時間：98 年 12 月 15 日（二）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工 E312

出席人員：蔡正雄教授、周世杰教授、紀新洲教授（請假）、江政欽教授、彭勝龍教授（請假）、雍忠教授、張意政教授（請假）、戴文凱教授(列席)（請假）、陳旻秀教授(列席)

壹、提案討論：

一. 討論資訊工程學系服務學習課程實施細則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一所示。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課程暨學程規劃委員會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會議記錄

開會時間：99 年 1 月 11 日（三）中午 12 時

開會地點：工 E312

出席人員：蔡正雄教授、周世杰教授、紀新洲教授(請假)、江政欽教授彭勝龍教授、雍忠教授(請假)、張意政教授

壹、提案討論：

一、99 年度課規修訂(含資科系、資工系、以及網路與多媒體科技碩士班)

決議：經委員討論後，99 學年度課規修訂如下：

(一)、大學部課規新增四門課程：

1. 網路與系統學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概論、計算機網路實務
2. 資料庫與軟體學程：XML 設計與應用、軟體專案管理

(二)網多碩士班課規新增一門課程：異質無線網路漫遊與換手技術

(三)資工系研究所課規新增一門課程：資訊流控制

二、討論資工系課程地圖

決議：通過

貳、附件：

- 一、資工系學程化課規(p. 1-p. 5)
- 二、資科系課規(p. 6-p. 8)
- 三、資工碩士班課規(p. 9-p. 11)
- 四、網多碩士班課規(p. 12-p. 13)
- 五、資工博士班課規(p. 14-p. 16)
- 六、資工碩專班課規(p. 17-p. 19)
- 七、資工系「計算機網路實驗」課程綱要-羅壽之教授 p. 20
- 八、資工系「XML 設計與應用」課程綱要-張道顧教授 p. 21
- 九、資工系「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概論」課程綱要-張道顧教授 p. 22
- 十、資工所「資訊流控制」課程綱要-周世杰教授 p. 23
- 十一、網多所「異質無線網路漫遊與換手技術」課程綱要-黃振榮教授 p. 24
- 十二、資工系課程地圖 p. 25



國立東華大學

校友業師實驗計畫-結案報告

申請單位：資訊工程學系

負責老師：張意政 教授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一、規劃內容說明

1. 基本上請四位業師，但是依實際施行狀況而定，可以增加或減少。
2. 初步計畫舉辦一場座談會，邀請四位業師於12/26星期五下午與學生座談，並準備海報與餐點。
3. 架設網站讓業師與學生平時可以透過網站互動，並在BBS上宣導相關業師訊息。
4. 預計聘請3位學生協助處理此業務，並請執善協助督導。

二、執行成效、效益分析及檢討

1. 基本上滿足規劃內容的基本要求，但仍有改善的空間。
2. 校友座談會舉辦很成功，業師與學生互動良好，對學生幫助很大。
3. 校友業師網站宣傳不足，需尋求改善的方式。
4. 留言板使用率不高，可以思考如何增進使用情形。

三、執行計畫老師意見回饋

1. 利用網際網路多元的方式，破除時間與空間的限制，可以讓學生與業師隨時隨地發表文章提出問題或解答問題。
2. 網站內容可以再加強，並多多將以宣傳。
3. 如果經費足夠的話，希望可以多多舉辦座談會，幫助學生拉近與職場的距離。
4. 期待有業師可以提供職場見習的機會。

四、業界導師意見回饋

1. 期望自己的經驗能讓與會同學有所啟發。
2. 讓同學更了解業界的情況以及人才的需求、技能。
3. 希望下次能有更多時間將自己的經驗傳承給學生們。
4. 期待能有學生藉由此座談活動，進一步自我反省去找回自我學習的意願與訣竅，並提高學習的效果。

五、學生意見回饋

1. 希望能將所學與實務有更多的應用機會。
2. 在學所學技能要如何與業界結合，或者還要哪些技能？
3. 可以聽取業師的工作經驗，來反省目前自己的學習態度。
4. 可以多辦此活動。
5. 和資工的內容較不同，重點不容易找到。
6. 期望自己可以成為校友業師，回饋學弟妹，此活動可開闊視野，不錯！
7. 希望能藉更多職場上不同的工作的講座，來獲取更多經驗。
8. 講題聯貫性太低，高點會更好。
9. 可增加自我人際，專業知識，提升素質。
10. 業師似乎淺談即止，希望能有更深入的介紹或實例分享。
11. 增加對企業的觀點；增加學生對未來的信心；增進與企業的距離；吸取校友學長們的經驗；活出精采人生。
12. 可以邀請更多大企業之校友或業師(如台積電、聯電、遊戲橘子)。
13. 希望可以請各方面的校友回學校經驗分享。
14. 建議將活動訊息更積極往全校推廣。
15. 希望能接觸到更加實務方面的經驗。
16. 很好對我們很有幫助。
17. 這次的活動讓待在學校的我了解很多業界的情況，在一片不景氣的環境中更了解自己的競爭力，以及更了解業界所需何種人才。
18. 能夠聽到和職場相關的人力資源關係覺得非常有價值，還希望聽到更多不同產業、領域的職場心得。
19. 演講內容符合實際需求，希望能舉辦更多場次或邀請更多業師。
20. 聽取校友及業師的經驗，了解自身的不足及需加強的部份。
21. 可以更了解業界的情況以及人才的需求、技能。未來可以多辦這方面的活動，如有產學合作經驗的講師更好。謝謝。
22. 若能以實際的能力、態度養成的例子，給予建議，並且提供提昇能力的方法，會比較有幫助，謝謝。
23. 希望多有在業界任職學長姐分享經驗。

24. 除了告知我們自機所需具備的能力與需要注意的事項之外，希望可以分享更多實際的經驗事件。
25. 很好，可以多辦。
26. 是否可找一些大公司的校友，例如: Acer、Asus等，幫助了解更多的資訊。
27. 希望能有類似校友分享過去在校或個人所學所見對他人生有何影響或改變的講座。
28. 可以多舉辦類似的活動，其內容是對學生有收穫的。

六、成果報告（如附件之會議記錄、簽到表、活動照片/講義資料）

校友業師實驗計畫

活動成果

活動名稱	校友業師座談會		
活動日期	97 年 12 月 26 日	活動時間	PM 1:00-5:00
活動地點	工四講堂	參加人數	120 人
主 持 人	林信鋒教授	主 講 人	葉日進老師、吳東和處長、柯 璟融課長

活動照相



活動照相



活動照相



校友業師實驗計畫

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招生暨校友聯繫委員

會九十七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會議

主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時間：97 年 10 月 16 日（四）中午 12 時

地點：工 E312

主席：張意政教授

紀錄：廖執善技術師

主講：張意政教授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會議內容：

一、會議大綱

- 1.校友業師實驗計畫如何實施

二、討論事項

- 1.舉辦一場座談會
- 2.架設網站讓業師與學生互動

三、結論（決議）

- 1.基本上請四位業師，但是依實際施行狀況而定，可以增加或減少。
- 2.初步計畫舉辦一場座談會，邀請四位業師於 12/26 星期五下午與學生座談並準備海報與餐點。
- 3.架設網站讓業師與學生平時可以透過網站互動，並在 BBS 上宣導相關業師訊息。
- 4.預計聘請 3 位學生協助處理此業務，並請執善協助督導。



國立東華大學

97 學年度教學卓越計畫校友就業發展分項計畫

資訊工程學系

建構校友就業發展方案

成果報告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國立東華大學建構校友就業發展方案成果報告

填表日期：98年 4 月28日

系 所 名 稱	資訊工程學系
本系所畢業生流向追蹤機制建置情形	一、本校畢業校友資料庫(http://web.ndhu.edu.tw/sys/graduate/) 本系所畢業生，經查使用本資料庫更新個人情形，統計如下： 基本資料：計有 120 人 130 次 就業資料：計有 55 人 60 次 升學資料：計有 97 人 100 次 二、問卷及發放作業 本系所於 98 年 3 月 30 日自製問卷、並發送校友填答，發送及回復情形如下： 1.以電子郵件(E-mail)、網路(MMS)、郵寄或電話、手機(含簡訊)：共發出 120 份回復 69 份。 三、其它：於 98 年 3 月 27 日洽工二講堂，辦理傑出校友座談會，會中提及學生甄試及未來就業的注意事項，並介紹目前就讀學校的環境及讀書風氣。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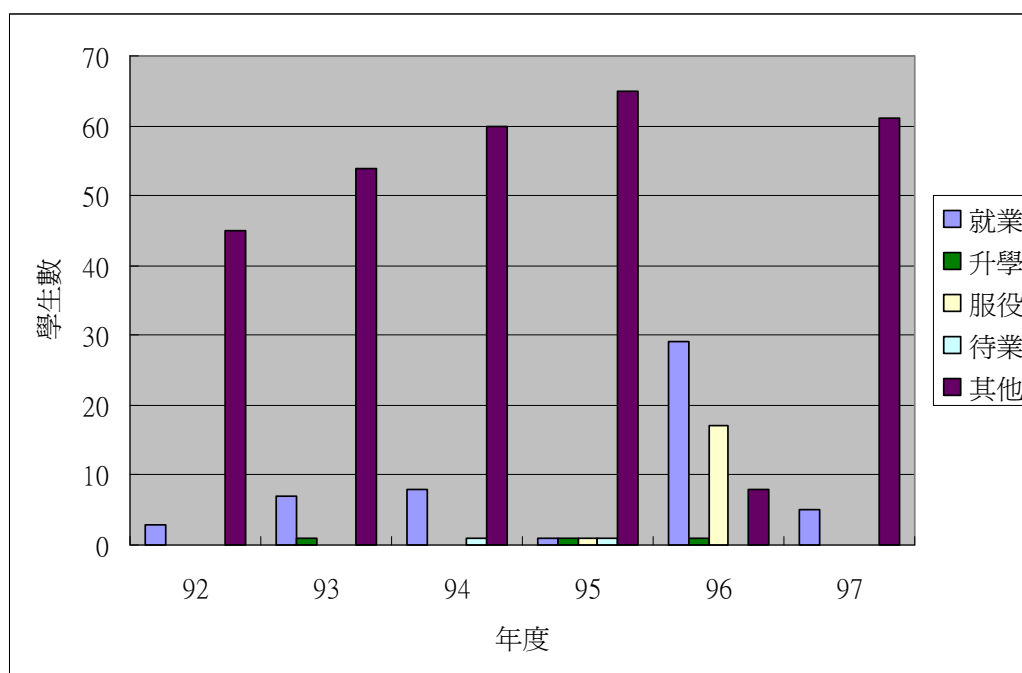
國立東華大學建構校友就業發展方案成果報告

填表日期：98年 4 月28日

系 所 名 稱	資訊工程學系																																																
畢業生流向、就業， 經調查統計分析(百分比)	一、畢業流向																																																
	學士班部份																																																
	<table><tr><th>畢業年度</th><th>學士班畢業生人數</th><th>就業</th><th>升學</th><th>服役</th><th>待業</th><th>其他</th></tr><tr><td>92</td><td>43</td><td>16</td><td>4</td><td>2</td><td>1</td><td>20</td></tr><tr><td>93</td><td>59</td><td>17</td><td>13</td><td>1</td><td>1</td><td>27</td></tr><tr><td>94</td><td>60</td><td>12</td><td>26</td><td>2</td><td>0</td><td>20</td></tr><tr><td>95</td><td>56</td><td>4</td><td>25</td><td>0</td><td>0</td><td>27</td></tr><tr><td>96</td><td>53</td><td>6</td><td>29</td><td>7</td><td>0</td><td>11</td></tr><tr><td>97</td><td>47</td><td>0</td><td>0</td><td>0</td><td>2</td><td>45</td></tr></table>	畢業年度	學士班畢業生人數	就業	升學	服役	待業	其他	92	43	16	4	2	1	20	93	59	17	13	1	1	27	94	60	12	26	2	0	20	95	56	4	25	0	0	27	96	53	6	29	7	0	11	97	47	0	0	0	2
畢業年度	學士班畢業生人數	就業	升學	服役	待業	其他																																											
92	43	16	4	2	1	20																																											
93	59	17	13	1	1	27																																											
94	60	12	26	2	0	20																																											
95	56	4	25	0	0	27																																											
96	53	6	29	7	0	11																																											
97	47	0	0	0	2	45																																											
	<table><caption>畢業生流向數據 (學生數)</caption><thead><tr><th>年度</th><th>就業</th><th>升學</th><th>服役</th><th>待業</th><th>其他</th></tr></thead><tbody><tr><td>92</td><td>16</td><td>4</td><td>2</td><td>1</td><td>20</td></tr><tr><td>93</td><td>17</td><td>13</td><td>1</td><td>1</td><td>27</td></tr><tr><td>94</td><td>12</td><td>26</td><td>2</td><td>0</td><td>20</td></tr><tr><td>95</td><td>4</td><td>25</td><td>0</td><td>0</td><td>27</td></tr><tr><td>96</td><td>6</td><td>29</td><td>7</td><td>0</td><td>11</td></tr><tr><td>97</td><td>0</td><td>0</td><td>0</td><td>2</td><td>45</td></tr></tbody></table>	年度	就業	升學	服役	待業	其他	92	16	4	2	1	20	93	17	13	1	1	27	94	12	26	2	0	20	95	4	25	0	0	27	96	6	29	7	0	11	97	0	0	0	2	45						
年度	就業	升學	服役	待業	其他																																												
92	16	4	2	1	20																																												
93	17	13	1	1	27																																												
94	12	26	2	0	20																																												
95	4	25	0	0	27																																												
96	6	29	7	0	11																																												
97	0	0	0	2	45																																												

研究所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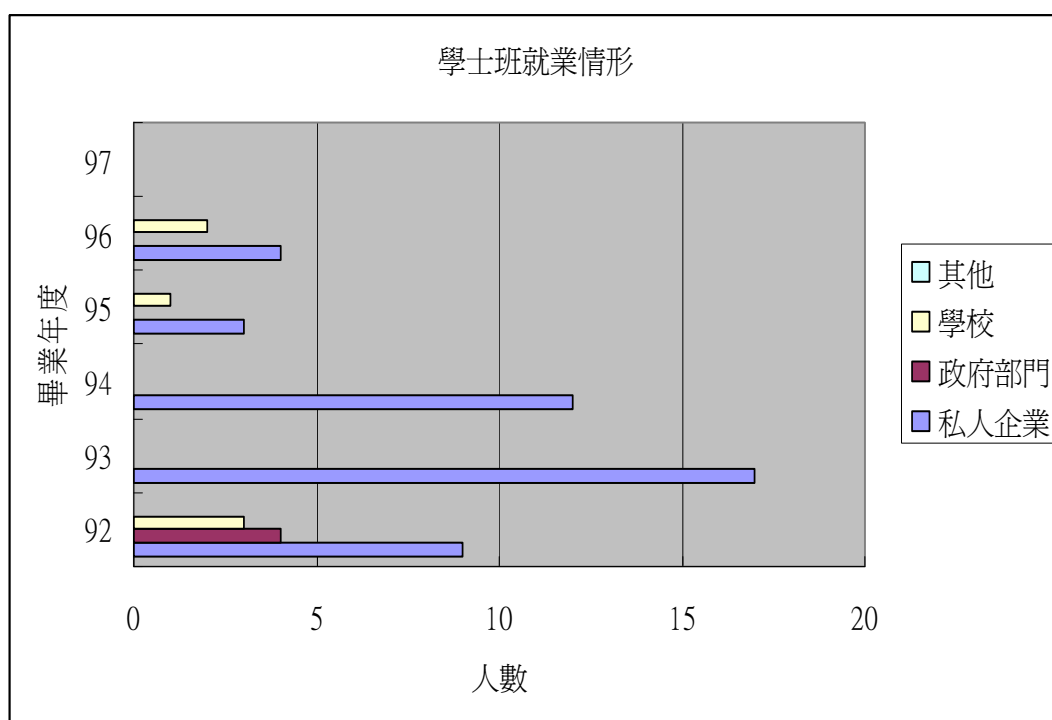
畢業年度	學士班畢業生人數	就業	升學	服役	待業	其他
92	48	3	0	0	0	45
93	62	7	1	0	0	54
94	69	8	0	0	1	60
95	69	1	1	1	1	65
96	55	29	1	17	0	8
97	66	5	0	0	0	61



二、畢業生就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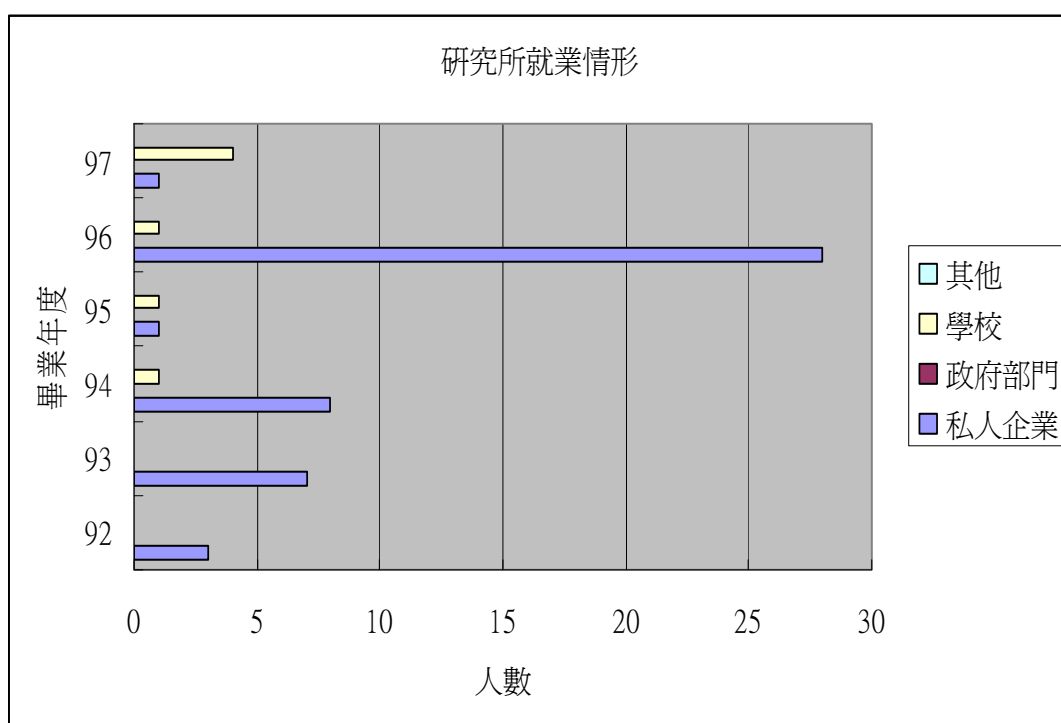
學士班部份

畢業年度	學士班畢業生人數	私人企業	政府部門	學校	其他
92	43	9	4	3	0
93	59	17	0	0	0
94	60	12	0	0	0
95	56	3	0	1	0
96	53	4	0	2	0
97	47	0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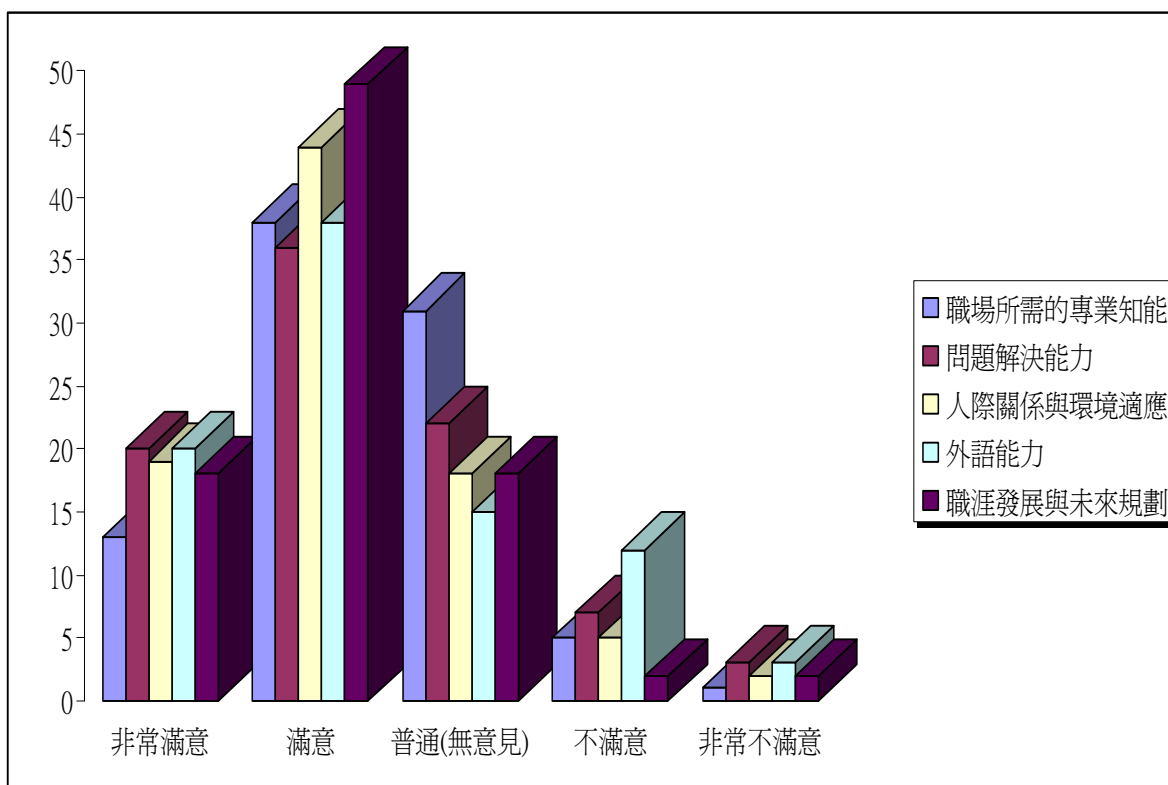
研究所部份

畢業年度	研所班畢業生人數	私人企業	政府部門	學校	其他
92	48	3	0	0	0
93	62	7	0	0	0
94	69	8	0	1	0
95	69	1	0	1	0
96	55	28	0	1	0
97	66	1	0	4	0



三、就業滿意度調查

問卷題項	非常滿意	滿意	普通(無意見)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職場所需的專業知能	13	38	31	5	1
問題解決能力	20	36	22	7	3
人際關係與環境適應	19	44	18	5	2
外語能力	20	38	15	12	3
職涯發展與未來規劃	18	49	17	2	2



備註

國立東華大學建構校友就業發展方案成果報告

填表日期：98年 4 月28日

系 所 名 稱	資訊工程學系
畢業生流向、就業追蹤，經統計分析，回饋至課程改善情形	一、回饋至課程改善狀況 1.本系所於 97 年 10 月 22 日召開資訊工程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針對戴老師所提之課程「電腦程式技藝 I」及「電腦程式技藝 II」進行討論。 2.97 年 11 月 11 日系務會議上決議，在考量校友意見回饋及老師們的意見後，修改課名為「電腦程式藝術」並將 I 與 II 之課綱合併，離散數學、線性代數、資料結構、演算法改為背景課程後通過。 二、協助在學學生訂定學習及生涯計畫 1.本系所於 96 年 4 月已建立生涯進路圖(如附件一)。
備註	

國立東華大學建構校友就業發展方案成果報告

填表日期：98年 4 月28日

系 所 名 稱	資訊工程學系																																				
畢業生 雇主滿意度調查之結果，及 回饋至校內課程之機制及作法	一、雇主滿意度調查分析 <table border="1"><thead><tr><th>問卷題項</th><th>非常滿意</th><th>滿意</th><th>普通(無意見)</th><th>不滿意</th><th>非常不滿意</th></tr></thead><tbody><tr><td>專業技術與問題解決力</td><td>4</td><td>6</td><td>2</td><td>0</td><td>0</td></tr><tr><td>工作態度(責任與倫理)</td><td>3</td><td>8</td><td>1</td><td>0</td><td>0</td></tr><tr><td>挫折壓力容忍度</td><td>2</td><td>7</td><td>3</td><td>0</td><td>0</td></tr><tr><td>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精神</td><td>3</td><td>8</td><td>1</td><td>0</td><td>0</td></tr><tr><td>創新思考及國際視野</td><td>3</td><td>6</td><td>3</td><td>0</td><td>0</td></tr></tbody></table> 圖表顯示了五項問卷題項的滿意度分布。所有題項均集中在「非常滿意」和「滿意」兩個類別，沒有「不滿意」或「非常不滿意」的回應。其中，「工作態度(責任與倫理)」和「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精神」的滿意度最高，分別有8和7人表示滿意。	問卷題項	非常滿意	滿意	普通(無意見)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專業技術與問題解決力	4	6	2	0	0	工作態度(責任與倫理)	3	8	1	0	0	挫折壓力容忍度	2	7	3	0	0	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精神	3	8	1	0	0	創新思考及國際視野	3	6	3	0	0
	問卷題項	非常滿意	滿意	普通(無意見)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專業技術與問題解決力	4	6	2	0	0																																
工作態度(責任與倫理)	3	8	1	0	0																																
挫折壓力容忍度	2	7	3	0	0																																
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精神	3	8	1	0	0																																
創新思考及國際視野	3	6	3	0	0																																
備註																																					

活動相片



系上老師與 3 位傑出校友

*



參加會議之大學部高年級同學

活動相片



系主任與3位傑出校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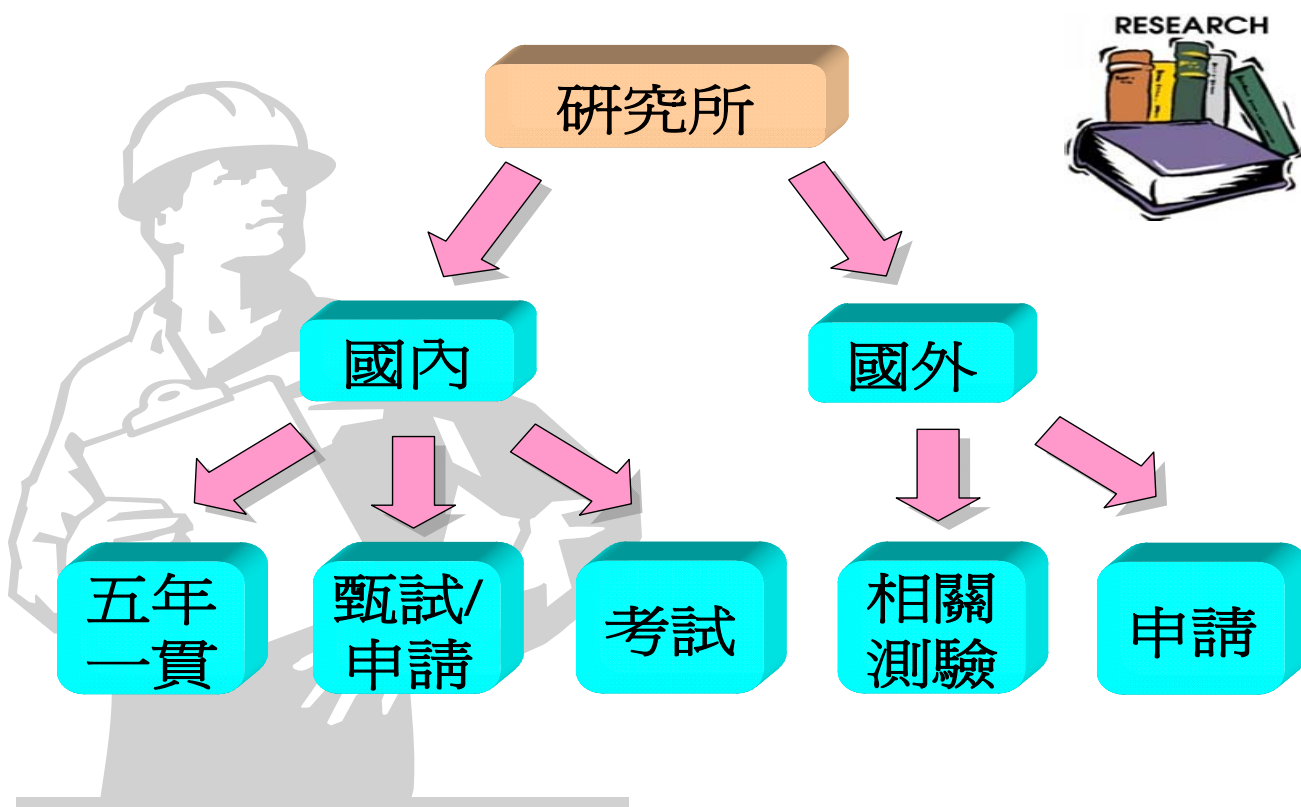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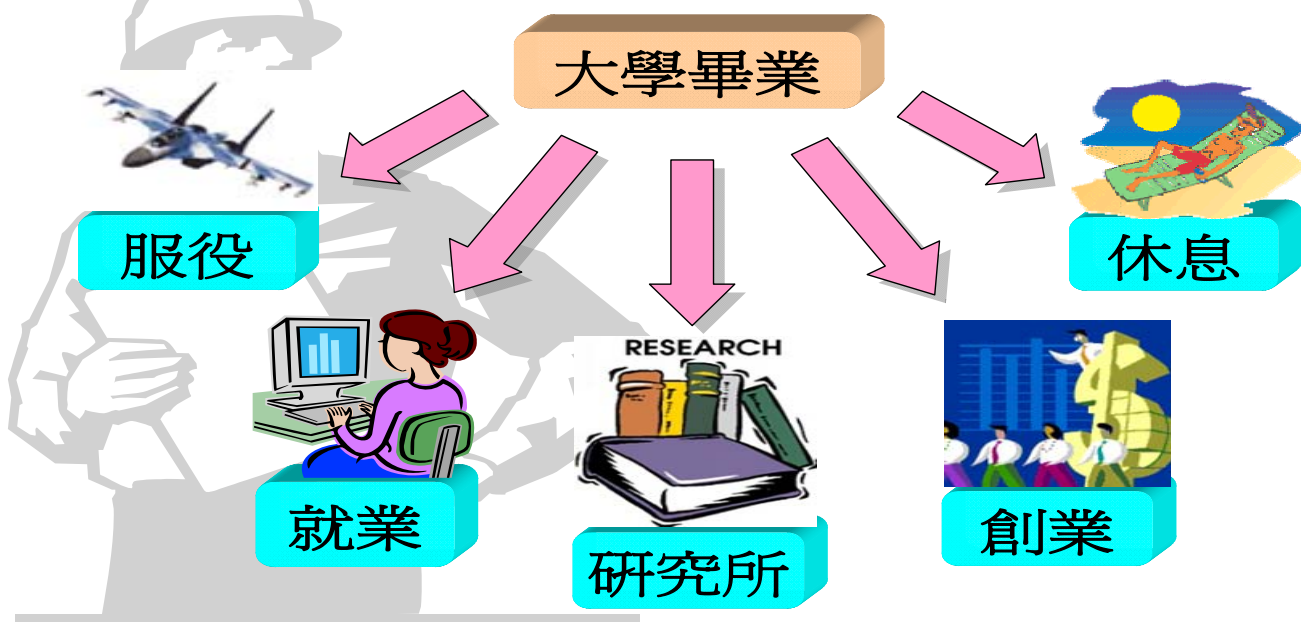
參加會議之傑出校友

資訊工程學系

*請文字說明下述項目(或以海報呈現，格式不限，惟須另送 A4 宣傳單張或電子檔)

- 一、會議名稱：傑出校友座談會
- 二、辦理日期：98 年 3 月 27 日
- 三、辦理地點：工學院工二講堂
- 四、參與人員(詳如名單清冊)

資訊工程系生涯進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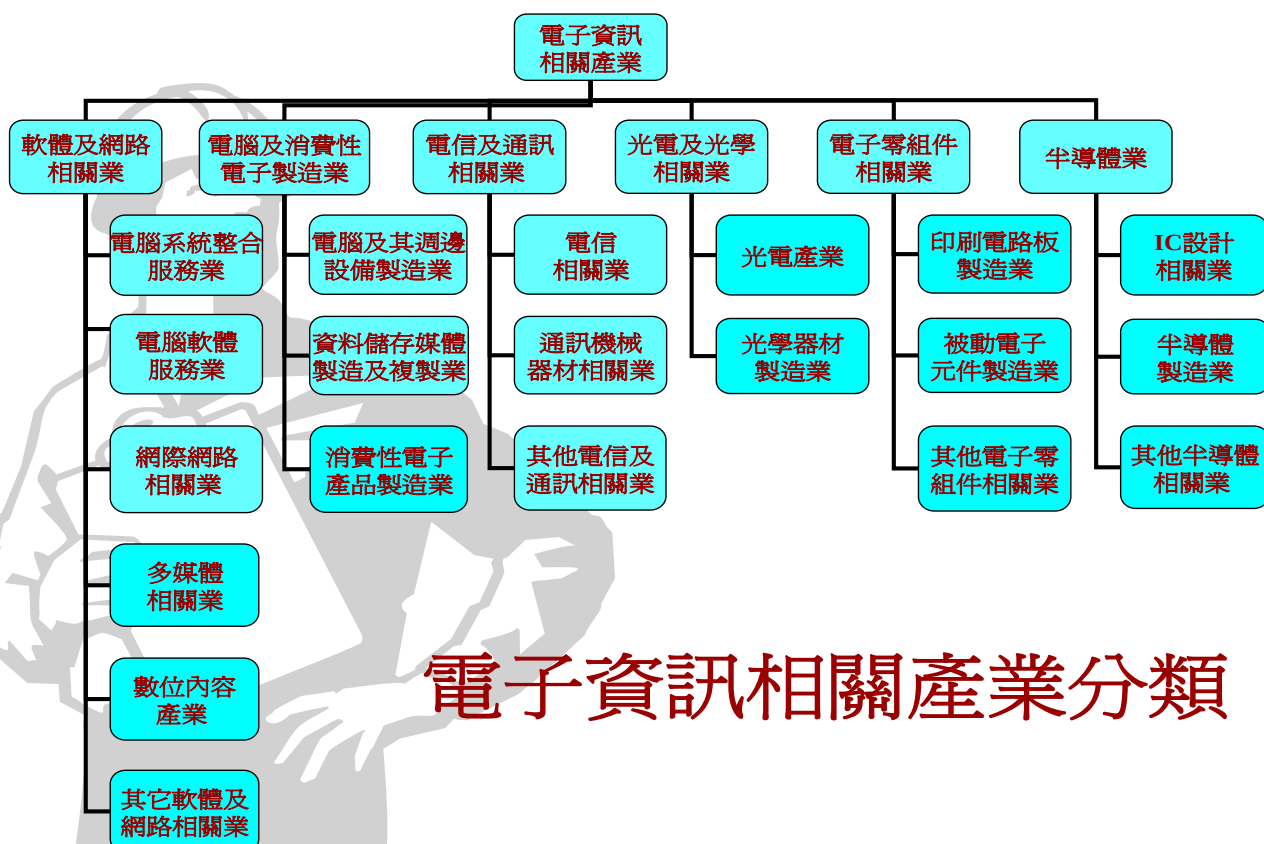




就業

電子資訊
相關產業

資訊應用
相關職業



資料來源:104人力銀行

想了解學長姐怎麼考上四大名校嗎？

想知道更多名校的秘密嗎？

那你/妳一定要來參加--

資工系傑出校友座談會

✦ 日期/03.27(五) 1200-1400

✦ 地點/工二講堂

1200-1210 開始入場、簽到

1210-1220 系主任致詞

1220-1250 各學程領域召集人致詞

1250-1320 學長姐經驗分享

1320-1340 Q&A

前100名入場備有餐盒喲！



資工系邀請您

國立東華大學 教學卓越中心九十七年度第二學期

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 活動成果報告

系所名稱：資訊工程學系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成果報告目錄

- 一、導師及業師個人資料表
- 二、活動規劃內容說明
- 三、活動成果報告
- 四、執行成效、效益分析及檢討
- 五、導師、業師及導生之意見回饋

一、導師及業師個人資料表

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業師個人資料表

一、基本資料 ※該欄位務必填寫仔細，便於各系(所)建立資料庫。

身分證字號				填表日期	98 年 5 月 11 日	
姓名	吳東和	性別	男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聯絡地址	□□□□□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聯絡電話		(03)5722211 X3991		
		傳真		()		
		手機				
		E-mail		kevinthwu@arimacomm.com.tw		

二、主要學歷

畢/肄業學校	主修學門系所	學位	起 訖 年 月
University of Texas at Dallas	Computer Science	MS	1986/ 1 至 1988/8__
Texas Tech University	Chemical Engineering	MS	1984/ 1 至 1985/12__
國立清華大學	工業化學	BS	1975/ 9 至 1979/6__

三、現職及主要經歷

服 務 機 關	服 務 單 位	職 稱	起 訖 年 月
現職：華冠通訊	BU3 RD2	副處長	2005 / __
經歷：			
光寶科技	通訊事業群	資深經理	2003 / __ 至 2005 / __
Alcatel USA	Intelligent Network Group	Sr. Team Lead	1993 / __ 至 2003 / __
USA Super Conducting Super Collider National Lab.	System Support Group	Engineer	1991 / 至 1993 / __

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業師個人資料表

一、基本資料 ※該欄位務必填寫仔細，便於各系(所)建立資料庫。

身分證字號				填表日期	98 年 5 月 11 日	
姓名	柯璟融	性別	男	姓名	柯璟融	
聯絡地址	□□□□□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聯絡電話	(04) 25218000 #1656	
				傳真	()	
				手機		
				E-mail	kojr@rexchip.com	

二、主要學歷

畢/肄業學校	主修學門系所	學位	起 訖 年 月
國立中山大學	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	碩士	

三、現職及主要經歷

服 務 機 關	服 務 單 位	職 稱	起 訖 年 月
現職:瑞晶電子(股)公司	人力資源部	副理	
台灣康寧顯示玻璃	人力資源處	專員	
東信電訊(股)公司	人力資源部	高級管理師	
遠百企業(股)公司	人力資源課	課長	

二、活動規劃內容說明

1. 預計舉辦履歷健診、求職面試模擬、經驗分享座談會、建構專屬網站等四項活動。
2. 預計邀請兩位業界導師與校內導師，業界導師名單為華冠通訊 BU3 RD2 吳東和處長與瑞晶電子(股)公司人力資源部柯璟融課長，校內導師名單為雍忠教授與陳旻秀教授。
3. 預計舉辦至少一場業界校友經驗分享會，目前有戴文凱老師的 IGS 鈹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暫定 5/8 日下午 3:30 於 4F 國際會議廳），以及 2 位業界導師經驗分享會（含求職面試模擬，時間未定）。
4. 求職面試模擬實施方式為 2-3 人進行求職面試，並示範出正確與錯誤的面試方式。
5. 履歷健診活動預計請同學報名，並採用電子履歷方式進行建診。

三、活動成果報告

電子履歷競賽意見表

序號	參賽者	評審意見一	評審意見二	評審意見三	評審意見四
1	Mr.張	This resume format is too common to be impressive. However, this biography is good though and some like 大學專題 and research interest (e.g., 數位偽造偵測) can be summarized and put on the first or the second page.	1.重點式區分個人資料及陳述獲獎事蹟有加分效果。 2.個人自傳撰寫有條理，可再加強與想應徵工作之連結性會更好。 3.履歷格式的線條建議細一點，或者以條列式陳述。	專業能力描述過少，很難呈現出與眾不同或者吸引人之處，建議說明對 Visual C++、Java 或 VB 會使用哪些工具或曾經開發什麼軟體。研究方向描述過於籠統一般，建議多補入研究內容使用哪些專業知識與開發技術，而又如何驗證其效能。	1. 碩士生可以較多的篇幅說明碩士研究內容。 2. 聯絡方式不應填”隨時”。 3. 可在專業能力項目中增列專精領域，填入進階的專有名詞，呈現出和大學畢業生履歷的不同。
2	Mr.黃	This author is taking the advantage of advanced degree and shows key competence on the first page (advanced degree, work experience, publication etc.). A nice and big photo too. However, if he can make the	1.建議中英文履歷分開成兩份，方便主管閱讀，另外可讓履歷表顯得簡單俐落。 2.不需要的資訊不需說明，例如學校地址。 3. Publications、Awards and Honors、Clubs and Activities	學經歷十分豐富，專業成果豐碩，建議在呈現專業成果時能夠分類整理說明或多加具體描述以向面試人員呈現博士修業的經驗與價值。	1. 大致上相當不錯。 2. 若能增列專精領域，填入進階的專有名詞則更佳。

		resume to be shorter into 2 or three pages, it will be better. “Accomplished Work” can be elaborated and key words like DirectX 及 OpenGL, Visual Studio 開發環境 in biography can be bold.	可排放在一起。 4. 個人自傳部份建議可區分不同主題，多陳述個人能力與所應徵工作之聯結及未來對公司的貢獻。		
3	Mr.劉	A nice & big photo and an easy to read resume. It would be better if the author can re-arrange the order of sections. Personal data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can be put later in resume. Contest can be explained more. Team work and leadership were illustrated well in biography. Foreign language and cultural exposure experience can be highlighted after Czech trip	1.應徵之工作職務建議放在最前面。 2.格式簡單清爽，方便主管閱讀。 3.學習與社團經歷可多陳述個人獲得哪方面經驗，會更好。 4. 自傳建議有標題，清楚傳達每一段落的意圖，字數約 500 字上下。	學經歷相當好，曾經為交換學生，應多加闡述在交換學生時期有哪些收穫與心得(應徵時間應該為明年)。而在專業技術方面呈現較為不足，建議多加描述曾經使用哪些語言的哪些技術開發哪些軟體或計畫。	1. 大致上相當不錯。 2. 可詳列擔任助教課程名稱及參與計畫名稱。 3. 可增列專精領域，填入進階的專有名詞，呈現出和大學畢業生履歷的不同。
4	Mr.任	Format is not aligned well. It is a too common format. This section order needs to be	1.未填寫想應徵之工作職務為何。 2.使用人力銀行制式表格，求	制式化的履歷表難以呈現個人特質，再加上關於專業技術方面呈現較為不足，應該難以	1. 就職狀態宜改為”在學中”。 2. 可詳列擔任助教課程名

		rearranged to bring a recruiter's interest. However, the biograph is a good presentation especially the [為何我是貴公司最佳的人選].	職條件複雜。 3. 自傳格式段落表達意圖清楚、簡潔。	吸引面試人員矚目。建議多加描述曾經使用哪些語言的哪些技術開發哪些軟體或計畫。	稱。 3. 無來自政大推薦信啟人疑竇。
5	Mr. 曲	To need a summary on top of the first page. Need more sentences for work experience and skills which can be moved to prior sections.	1. 未填寫想應徵之工作職務為何，未簡述個人資料。 2. 未附個人自傳。 3. 條列式陳述工作經驗、社團經驗、語文能力、興趣等很簡潔，很好。	學經歷相當好，但是缺少個人基本資料。專業技能分類很好，但是缺少說明這些技術如何應用於工作經歷中，建議多加闡述應有幫助。	1. 專題得獎卻未提及。 2. 應附有簡短自傳文章，讓人認識你。
6	Mrs. 朱	Project section is impressive. But this resume is too long to read. It can not catch a recruiter's eyes on the first few pages. Those project material may help you during interview but not for a resume.	1. 學歷列高中以上即可。 2. 作品集建議可製作成冊，面試時可作為輔助或加分，不建議在履歷上一起陳述。 3. 自傳內容建議可再簡潔，先標題後內容。	作品呈現較為豐富，自傳內容撰寫非常用心，可讓人充分了解應徵者人格特質。專業技術方面可再加強補述，比如說作品或專題使用哪些專業技能的哪些技術開法。	1. 應附照片。 2. 篇幅稍嫌冗長。 3. 未強調程式能力。若應徵需程式能力工作，競爭力略為薄弱。
7	Mr. 鄒	Did not bring up my attention except 『XX 大學』 If this author can get the summer intern job of XX 科技, It will be a good reference for your	1. 個人資料不需填寫在校生或身分證號 2. 自傳建議先標題後內容。 3. 關於有時間的陳述由近而遠，順序如 2009.2008.2007...	自傳內容呈現出個人特質不善於言詞，且專業技能程線不足。建議多剖析個人於資訊專業背景的學習經驗與學習成就，並描述曾用專業技能或技	1. 精簡扼要，整體還不錯。 2. 專題曾發表一事，宜再強調。如：專題名稱，發表的研討會文章主題。

		job search later.	面試官對最近的事會較感興趣。	術開法哪些軟體。	
8	Mrs.林	This author needs to explain more in 『專題榮獲智慧型應用組佳作』 to demonstrate her design/programming skills . Otherwise, it is hard to bring up a recruiter's attention.	1.履歷內容過於繁雜，建議調整標題順序依照：基本資料、聯絡方式、學歷、技能專長、工作經歷、自傳填寫 2.家庭成員簡介可再簡潔，建議不須列表。 3.求學歷程建議列高中以上即可，內容須在具體。 4.成績優異列表，建議最為面試時加分用或者僅列總成績即可或者位在班上第幾名。 5.自傳建議有標題，清楚傳達每一段落的意圖，字數約 500 字上下。	自傳內容撰寫非常用心，可惜顯得過於瑣碎，建議多描述個人於資訊專業背景的學習經驗與學習成就，並描述曾用專業技能或技術開法哪些軟體。	1. 應附照片。 2. 興趣與專長宜移至家庭背景之前。 3. 專題得獎，卻未提及專題名稱。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97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招生暨校友聯繫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98 年 4 月 2 日(四)中午 12:00 - 13:30

地點：工學院 工 E312

出席人員：張意政教授、彭勝龍教授、雍 忠教授、羅壽之教授、陳旻秀教授
廖執善技術師

壹、提案討論

一、編訂 98 學年度系所簡介。

決議：1. 整合美崙校區網多所資訊，並補充最新的師資及其他規章辦法異動部份，並於 4/15 日繳交給教務處出版組。

二、就業輔導與生涯規畫方案討論。

決議：1. 預計舉辦履歷健診、求職面試模擬、經驗分享座談會、建構專屬網站等四項活動。

2. 預計邀請兩位業界導師與校內導師，業界導師名單為華冠通訊 BU3 RD2 吳東和處長與瑞晶電子(股)公司人力資源部柯璟融課長，校內導師名單為雍忠教授與陳旻秀教授。

3. 預計舉辦至少一場業界校友經驗分享會，目前有戴文凱老師的 IGS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暫定 5/8 日下午 3:30 於 4F 國際會議廳），以及 2 位業界導師經驗分享會（含求職面試模擬，時間未定）。

4. 求職面試模擬實施方式為 2-3 人進行求職面試，並示範出正確與錯誤的面試方式。

5. 履歷健診活動預計請同學報名，並採用電子履歷方式進行建診。

6. 活動的實施與網站的維護可請工讀生協助，並支領工讀金。

貳、臨時動議

參、散會

附件：

一、97 學年度系所簡介

二、98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簡章

三、97 學年度課規

四、就業輔導與生涯規畫方案

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

活動(一) 業界校友經驗分享會活動簡介

主辦單位	資訊工程學系
活動名稱	活動(一) 業界校友經驗分享會
活動日期	98/05/08 15:30-17:30
活動地點	工學院四樓國際會議廳
主 講 人	鈇象(IGS)線上遊戲事業處 彭德新主任

活動內容說明

一、活動宗旨

此活動主要是希望透過邀請傑出校友，可以帶給學生不同的實務經驗。

二、執行狀況

感謝鈇象電子對東華資工系的支持，同學反應熱烈，紛紛詢問有關線上遊戲之問題。

三、效益評估

同學的問題欲罷不能，超過預期，並且期待系上多多舉辦此類型活動。

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

活動（一）業界校友經驗分享會活動剪影

活動相片



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
活動（一）業界校友經驗分享會活動剪影

活動相片



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方案-業界校友經驗分享會學生名單

系別：資訊工程學系					
編號	系級	學生名單	編號	系級	學生名單
1	資工博一	張烜瀚	36	資工大四	吳佩真
2	資管大三	鄭少寰	37	資工大四	莊定一
3	資工大一	蔡松穎	38	資工大四	吳逸豪
4	資工博四	林琮凱	39	資工碩一	蔡進合
5	資工大四	林政良	40	資工大四	郭倉碩
6	資工大四	陳冠達	41	資管大三	林逸民
7	資工大一	李浩維	42	資工博四	陳冠逸
8	資工大一	吳宗翰	43	資管大二	林昱宏
9	資工碩二	葉信賢	44	資工所	朱振伸
10	資管大一	邱建智	45	資工所	黃泰一
11	資工大四	王靖皓	46	資管大一	徐雅姿
12	資管大四	周久善	47	資工碩一	鄭婷
13	資工大四	張尹萍	48	資工大二	張衡
14	中文大三	陸勇成	49	資工博五	何明哲
15	資工碩二	莊智堯	50	資工碩二	蘇榮程
16	資管大二	許嘉容	51	資工博一	周政緯
17	資工博三	黃俊彥	52	資管大二	葉九頁
18	資工碩二	鄭意如	53	資管大二	彭郁銘
19	資工碩一	劉柏鋒	54	資工碩一	戴佑安
20	資工大五	粘永富	55	資管大二	許子駿
21	資管大二	歐陽思	56	資工碩二	鄭翔開
22	資管大三	陳宜銘	57	資工大二	謝迪桀
23	資工碩一	吳昌翰	58	資工碩四	鄭貴綾
24	資工大三	王自強	59	資工碩二	梁展源
25	中文	朱曉菽	60	資工碩一	吳根丞
26	英美	吳盈萱	61	資工大四	朱玉棠
27	資工大四	邱建昌	62	資工碩二	陳均彥
28	資工碩二	王任宏	63	資工碩一	高毓均
29	電機大四	黃淑芬	64	資管大三	蘇晟漢
30	資工大四	陳韋廷	65	資管大三	曾家雄
31	資工碩一	鄭婉婷	66	資工大四	楊宗翰
32	資工大五	龔長偉	67	電機大四	鄭俊鴻
33	資工碩二	朱倩鴻	68	資工大一	陳立心
34	資工大四	林宜駿	69	資工大一	陳鏗地
35	資工大四	黎引得	70	資工大一	李鈺珊

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方案-業界校友經驗分享會學生名單

系別：資訊工程學系					
編號	系級	學生名單	編號	系級	學生名單
71	資工碩一	郭建國	106	資工碩二	許紘瑋
72	資工碩一	廖呈祥	107	資工碩二	蕭孝帆
73	資工大四	王思元	108	資工碩一	王俊傑
74	資工大二	黃軍皓	109	資管大一	林雯婷
75	資工博二	廖執善	110	資管大一	劉映廷
76	國企大四	陳乃華	111	資工大四	吳季陵
77	國企大四	陳穎仲	112	資工碩二	黃美凱
78	資工碩一	吳昭泉	113	應數大五	陳柏穎
79	資工大三	廖淞勝	114	資工博六	陳志偉
80	資工大三	黃珣	115	資工碩二	李葳嵩
81	會計大四	孔玉麗	116	資工碩二	劉家賢
82	國企大三	吳慧妮	117	資工博二	丘世元
83	資工大一	謝牧軒	118	資管大二	黃雅琪
84	資工大四	陳志銘	119	資管大二	張雅婷
85	資工大四	石翔文	120	資管大二	王柏閔
86	資工大四	喬丰	121	資工碩二	楊家泓
87	資工大四	陳祺堯	122	資工碩二	徐文輝
88	資工大四	洪瑞聰	123	資工碩二	張志詮
89	資工大一	林易青	124	資工碩二	施賀傑
90	資工大一	王齊宇	125	資工碩二	許家平
91	資工大二	黃致堯	126	資工碩二	張騰文
92	資工大一	徐于晉	127	資工碩二	李宜修
93	資工大一	張庭瑋	128	資工碩二	陳俊銘
94	資工大一	陳奕安	129	資工碩二	許昱榮
95	資工大一	陳柏叡	130	資工碩二	鄭順友
96	資工大二	黃昭元	131	資工碩二	黃超群
97	資工大二	邱明騰	132	資工碩二	邱志揚
98	資管大一	汪孝芸	133	資工碩二	柯新隆
99	財金大三	鄧錦寶	134	資工碩二	劉世偉
100	財金大三	廖錕倫	135	資工碩二	李宜和
101	資管大四	李建興	136	資工碩二	陳長志
102	資工大四	藍政宇	137	資工碩二	吳修緯
103	資工大三	丘家存	138	資工碩二	林俊豪
104	資工碩一	陳定佑	139	資工碩二	楊清驛
105	資工大一	林宇浩	140	資工碩二	黃義凱

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

活動(二) 求職面試模擬及經驗分享座談會活動簡介

主辦單位	資訊工程學系
活動名稱	活動(二) 求職面試模擬及經驗分享座談會
活動日期	98/06/05
活動地點	工學院三樓 工四講堂
主 講 人	華冠通訊 BU3 RD2 吳東和副處長 瑞晶電子公司人力資源部柯璟融副理

活動內容說明

一、活動宗旨

期望藉由履歷健診與業師經驗分享座談，來讓學生進一步對目前的職場趨勢有更深的了解，拉近學生與職場認知的距離。

二、執行狀況

履歷健診活動參與人數不多，但模擬面試與經驗分享座談則反應很好，甚至有同學向系上要求分享業師演講的投影片。

三、效益評估

可思考履歷健診的宣傳方式，鼓勵更多同學參與。

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

活動(二) 求職面試模擬及經驗分享座談會活動剪影

活動相片



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
活動(二) 求職面試模擬及經驗分享座談會活動剪影

活動相片



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方案-求職面試模擬及經驗分享座談會學生名單

系別：資訊工程學系					
編號	系級	學生名單	編號	系級	學生名單
1	資工所	郭建國	36	資工大一	林宇浩
2	資工所	劉妘鐔	37	資工大一	張乃元
3	資工所	方耀輝	38	資工大五	粘永富
4	資工所	陳長志	39	資工大一	蔡偉軒
5	資工系	黃瀚賢	40	資工大一	楊上逸
6	資工所	陳思安	41	應數大二	黃致傑
7	資工系	李魚濬	42	應數大二	梁耕澤
8	資工系	梁展源	43	應數大二	馮耀中
9	資工所	盧裕尤	44	資工大二	劉咸澤
10	資工所	葉信賢	45	資工大一	陳政樺
11	資工系	黃珣	46	資工大一	林哲佑
12	資工系	廖泓勝	47	資工大一	廖成哲
13	資工所	楊家泓	48	應數大三	彭馨由
14	資工所	陳冠中	49	資工大四	陳韋廷
15	資工所	劉世偉	50	資工大五	游捷宇
16	資工系	林淑芳	51	資工大一	林禎祥
17	資工系	張尹萍	52	資工大二	林志瓏
18	電機系	黃淑芬	53	資工大二	滕懷先
19	資工系	周嘉祥	54	資工大四	徐志豪
20	應數系	魏郁昇	55	資工大一	林司樺
21	應數大二	許修維	56	資工大一	陳鏗地
22	應數大二	劉瑋毅	57	資工大一	陳立心
23	資工大二	邱明騰	58	資工大一	林佑展
24	生科大四	王駿榮	59	資工大一	陳子昇
25	資工大一	林士軒	60	資工大四	劉偉榮
26	資工大一	楊士賢	61	資工大四	陳俊益
27	電機大三	黃發溢	62	資工大一	胡哲豪
28	資工大四	劉康熙	63	資工大一	林嘉貞
29	資工大一	吳升福	64	資工大一	陳思伶
30	資工大二	張皓博	65	資工大一	林昶安
31	資工大一	宋億嘉	66	資工大五	張鈞傑
32	資工大一	劉怡均	67	資工大一	林浩維
33	資工大一	林岱璉	68	資工大一	林緯恩
34	資工大一	林易青	69	資工大一	徐于晉
35	資工大一	鄧皓銘	70	資工大一	吳宗翰

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方案-求職面試模擬及經驗分享座談會學生名單

系別：資訊工程學系					
編號	系級	學生名單	編號	系級	學生名單
71	資工大一	張育慈	106	資工大四	陳文斌
72	資工大一	楊祐閔	107	資工大四	孔祥儒
73	資工大二	蔡松穎	108	資工大四	吳季陵
74	資工大一	李鈺珊	109	資工大四	喬丰
75	資工大一	陳柏叡	110	資工大四	陳韋廷
76	資工大二	賴宛妤	111	資工大四	吳逸豪
77	資工大二	李玉琪	112	資工大四	黎引得
78	資工大一	張庭瑋	113	資工大四	莊定一
79	資工大四	林鼎壹	114	資工大四	藍政宇
80	電機大四	張哲瑋	115	資工大四	陳偉軒
81	資工大一	陳振豪	116	資工大四	陳泰運
82	資工大一	陳奕安	117	資工大四	余俊緯
83	資工大二	李瑩汝	118	資工大四	林政良
84	資工大一	陳鵬舟	119	資工大四	王思元
85	資工大二	唐人傑	120	資工大四	邵俊棋
86	企管大三	張洪瑞	121	資工大四	郭倉碩
87	資工大三	王安伯	122	資工大四	邱建昌
88	資工大一	王齊宇	123	資工大四	鄒翔宇
89	資工碩一	朱振伸	124	資工大四	王毅翔
90	資工碩一	廖呈祥	125	資工大四	林俊男
91	資工碩一	鄭婷	126	資工大四	林宜駿
92	資工大二	陳威宇	127	資工大四	吳俊益
93	資工大二	郭晉佑	128	資工大四	劉忠亭
94	資工碩二	黃超群	129	資工大四	陳祺堯
95	資工大三	林信宏	130	資工大四	陳志銘
96	資工大三	張格維	131	資工大四	徐志豪
97	資工碩二	徐文輝	132	資工大四	彭聖智
98	資工碩二	張志詮	133	資工大四	李燕芳
99	資工大四	顏昭恩	134	資工大四	許鈞暘
100	資工大四	王靖皓	135	資工大四	曲華榮
101	資工大四	朱玉棠	136	資工大四	郭鄭豐
102	資工大四	楊宗翰	137	資工大四	邱憶芳
103	資工大四	陳冠達	138	資工大四	顏君珊
104	資工大四	朱薇蓉	139	資工大四	王彥翔
105	資工大四	吳佩真	140	資工大四	謝博文

四、執行成效、效益分析及檢討

1. 基本上滿足規劃內容的基本要求，但仍有改善的空間。
2. 模擬健診與業師經驗分享座談會舉辦很成功，業師與學生互動良好，對學生幫助很大。
3. 履歷健診宣傳不足，需尋求改善的方式。

五、導師、業師及導生之意見回饋

導師意見回饋

1. 對於在校生在求職及履歷方面提供一項寶貴的資訊，期待此計畫下學期繼續推動，持續給予學生更進一步的資訊。
2. 因學校地屬花東且業師工作地點關係，無法於非假期期間返校座談，是執行此計畫的困難之處。
3. 如果經費足夠的話，希望可以多多舉辦座談會，幫助學生拉近與職場的距離。

業師意見回饋

1. 在校生對於求職以及履歷撰寫所知甚少，建議學校持續舉辦類似相關活動幫助學生在進入職場的第一步，可以有較多的資訊及管道。
2. 學校可主動邀請各領域相關人士主管，尤其是人力資源部門的主管，相信對於學生求職及履歷方面會有更大的幫助。

學生意見回饋

1. 校友業師返校座談活動很好，希望能夠定期舉辦相關活動。
2. 除了建立與校友業師的溝通方式之外，也可建立畢業校友職場資料庫，並不定期邀請相關返校活動，讓更多在校生有固定且良好的管道。
3. 能夠聽到和職場相關的人力資源關係覺得非常有價值，還希望聽到更多不同產業、領域的職場心得。
4. 是否可找一些大公司的校友，例如：Acer、Asus 等，幫助了解更多的資訊。
5. 希望能藉更多職場上不同的工作的講座，來獲取更多經驗。

就業輔導與生涯規劃

活動回饋問卷(由已參與導師、業師互動之導生填寫)

各位同學 您好：

首先，感謝您對本計畫的支持，教學卓越中心-學生學習輔導小組為了解您對該計畫想法，請根據您此次參與該計畫的實際學習經驗和感受作答，並在最適合的□內打✓。每題只能勾選一個答案，請務必每題作答。

非常
不同
不
同
無
意
同
非常
同

意 意 見 意 意

一、在「學習互動」方面：

1. 我覺得導師或業師有助於解答我的疑惑。-----☐ ☐ ☐ ☐ ☐
2. 參加此活動使我能學習人際關係的互動。-----☐ ☐ ☐ ☐ ☐
3. 參加此活動可提早體驗職場的人際互動。-----☐ ☐ ☐ ☐ ☐

二、在「學習參與」方面：

4. 在互動過程中，我會主動和講師討論問題。-----☐ ☐ ☐ ☐ ☐
5. 我會與同學分享學習經驗，交換意見。-----☐ ☐ ☐ ☐ ☐
6. 經由此活動，我會更積極與業師做後續連絡。-----☐ ☐ ☐ ☐ ☐

三、在「學習能力與經驗」方面：

7. 我期望能提升自我反思能力。-----☐ ☐ ☐ ☐ ☐
8. 我期望能提升就業職場競爭力。-----☐ ☐ ☐ ☐ ☐
9. 我期望能從校友身上獲得豐富的生命內涵。-----☐ ☐ ☐ ☐ ☐
10. 期望可幫助我工作態度養成。-----☐ ☐ ☐ ☐ ☐
11. 我期望能提升自我管理能力。-----☐ ☐ ☐ ☐ ☐

四、在「就業競爭力」方面：

12. 我期望能獲得觀摩實務的經驗。-----☐ ☐ ☐ ☐ ☐
13. 我期望能將所學理論與實務結合。-----☐ ☐ ☐ ☐ ☐
14. 我期望能擴展人際視野。-----☐ ☐ ☐ ☐ ☐
15. 期望可幫助我提升職場技能與倫理。-----☐ ☐ ☐ ☐ ☐

五、請您寫下此次活動對本計畫的任何意見及想法，本小組將依您的意見，作為未來參考執行方向？(必填)

六、個人基本資料

性別：☐ 1.男 ☐ 2.女

年齡：☐ 1. 18 歲(含)以下 ☐ 2. 19-22 歲 ☐ 3. 23 歲以上

本問卷到此結束，煩請檢查是否有遺漏之處，再次感謝您的參與及協助！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課程暨學程委員會組織要點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系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為推動本系整合課程及學程之永續經營及發揮本系特色，設置「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課程暨學程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由本系教師、校內外學者專家、產業界及學生代表(含畢業生)等 7~9 人組成之。校內外學者專家、產業界及學生代表(含畢業生)由系務會議推派產生。委員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本會之召集人由委員互選之。

第三條 工作執掌：

- 一、 課程與學程之規劃與推動。
- 二、 新開設課程與學程之審議。
- 三、 學程績效之評估。
- 四、 就課程與學程相關事務做成建議，送系務會議審訂。

第四條 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乙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開會時需有應出席人員三分之二以上（含）始得開議，另需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含）同意始得決議。

第五條 本會開會時得視事實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第六條 本組織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研究生修業指導教授申請書

年 月 日

班別	☐ 碩士班 ☐ 碩士在職專班 ☐ 博士班	姓名		學號	
擬請擔任修業 指導的教授			修業指導 教授簽名		
學生個人聯絡資料：					

說明：

- 一、辦妥報到手續後即可提出申請，並請擬擔任修業指導之教授簽名後送至系辦。
- 二、受指導之研究生須選修該修業指導教授之引導研究。

主任（簽名）_____

 國立東華大學
教師教學評量追蹤輔導辦法

97.03.26 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

98.12.02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國立東華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落實教學評量之目的，協助教師提升教學品質，特訂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採用本校教師教學評量結果為依據，“單一科目得分”乃指選課學生所填寫「對於授課教師之教學意見」題目之總平均分數；而教師之“學期平均得分”係指該學期所有受評科目得分之平均分數。

第三條 依據教學評量結果，凡有下列任一情形者應予以適當處理並且啟動輔導機制：

1. 學期平均得分低於 3.2 者，該授課教師應接受所屬學院與教務處追蹤輔導。
2. 單一科目得分列入全校全部科目排名最後十名且低於 3.5 者（研究所與大學部各自排序計算），該授課教師應接受所屬學院與教務處追蹤輔導。
3. 若大學部單一科目得分低於 3.2，研究所單一科目得分低於 3.5 者，該授課教師未來二年不應再開授該科目。

第四條 追蹤輔導辦法具體措施如下：

1. 本校教務處課務組應於每學期開學一週內，提供各院長「應追蹤受輔教師名單」。
2. 所屬院長應與受輔教師會談，了解問題所在，並於開學第四週前依實際晤談情形將「教學評量受輔教師晤談紀錄表」密送教務長備查。
3. 所屬院長得依照受輔教師情況引介至本校教師輔導單位。
4. 輔導措施包括「課堂觀察」、「教學錄影」、「微型教學」、「優良教師協助」等。

第五條 受輔教師在受輔期間當學年度不得支領超支鐘點，且受輔期間之學期不得申請至校外兼課。

第六條 相關主管與參與追蹤輔導人員均應遵守保密原則。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以下空白——

國立東華大學教師評鑑辦法

96.05.09 95 學年度第2 學期第1 次校務會議通過

97.06.11 96 學年度第2 學期第2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97.08.29 本校校務規劃委員會第8 次會議審議通過

98.05.20 本校97 學年度第2 學期第1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98.10.28 98 學年度第1 學期第1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國立東華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昇本校競爭力，增進教師教學、研究與服務水準，依據大學法第廿一條精神，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校教師於前一次評鑑通過後，每任教滿三年須接受一次 評鑑，由院、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依序辦理初審及複審。本校美崙校區專任教師，自合校（民國97 年8 月1 日）起，重新適用前項規定計。

美崙校區96 學年度已通過評鑑教師，應於民國101 學年度接受第二次評鑑。

教師休假研究時間不須扣除；休假研究期間仍應受評，其教學成績依教務處核分、服務成績除年資外，餘依受評年資比例調整。

第三條 評鑑分為教學、研究、服務暨輔導等項，通過標準為總分七十分以上且研究至少得到二十分；教學至少得到二十分；服務暨輔導至少得到十分，最多以二十分計。

第四條 教學項目分數計算標準為：

一、過去三年曾榮獲校優良教師者得六十分。

二、其餘按學生教學評量計分，標準如下表：

過去三年大學部課程教學 評量平均分數(x)	教學項目所獲分數	過去三年研究所課程教 學評量平均分數(y)
3.2 以下	0	3.4 以下
3.2	20.0	3.4
3.3	22.5	3.5
3.4	25.0	3.6
3.5	27.5	3.7
3.6	30.0	3.8
3.7	32.5	3.9
3.8	35.0	4.0
3.9	37.5	4.1

4.0	40.0	4.2
4.1	42.5	4.3
4.2	45.0	4.4
4.3	47.5	4.5
4.4	50.0	4.6
4.5	52.5	4.7
4.6	55.0	4.8
4.7	57.5	4.9
4.7 以上	60.0	5.0

大學部和研究所課程分別計分後，再按其科目數比例計算教學所獲分數。

第五條 研究項目分數計算標準，各學院及共教會得參考本校研究績效獎勵辦法訂定之。

第六條 服務項目分數計算標準為：

一、過去三年校內外之服務績效，由院教評會評定分數，最多獲二十分。

二、擔任本校正式編制之二級主管以上之職務，每一年核給十分。

第七條 各院及共教會得依據本辦法訂定更嚴格之教師評鑑細則，包括各類之評鑑 細項、標準、等第及作業程序等，並將細則報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核備後實施。

第八條 本校專任教師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提校教評會報告後，免予評鑑：

一、獲選為中央研究院院士者。

二、獲頒教育部學術獎或國家講座，或經本校認可之國內外著名大學講座， 或其他同等級之國內國外學術成就之榮譽，經本校認可者。

三、升任教授後經連續四次評鑑達到標準者。

第九條 本校專任教師教學、研究、服務暨輔導達到一定水準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經各級教評會審議通過後，得免予評鑑：

一、曾獲頒國科會傑出研究獎一次，或累計十二年獲得國科會甲種獎勵或擔任國科會或政府其他機關研究型計劃主持人者。

二、曾獲本校校教學特優教師獎二次或院教學優良教師獎六次者。

三、年滿六十歲且已升任教授者。

四、曾獲其他教學、研究、服務獎項或其成果具體卓著，經各系、所向院及校方報准免辦評鑑者。

第十條 新聘助理教授於到職六年內得免接受評鑑。惟各學院有更嚴格之規定者，從其規定。

新聘助理教授於到職六年內須達系所升等基本條件並提第一次升等申請，且於八年內升等為副教授。凡未達上述任一要求者，分別於第七年、第九年起不予續聘。

新聘副教授須於到職後八年內達系所升等基本條件並提第一次升等申請且於十年內升等為教授。凡不符其中任一要求者，分別於第九年、第十一年起不予續聘。但新任副教授係經由助理教授升等為副教授者，不受此限。原屬國立花蓮教育大學教師，其中於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起新聘助理教授於到職後六年內，未通過升等副教授者，學校應予輔導並主動安排二學年僅授足基本授課時數，不超授時數且不兼任行政工作，以鼓勵教師升等並提昇教學研究與服務水準；惟於到職後八年內尚未能升等通過副教授者，應不予續聘。前述新聘教師升等通過當年視同評鑑通過。

第十一條 各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於每年十月底前依其評鑑細則完成所屬教師之評鑑初審，評定教師於教學、研究及服務各項之表現及成就是否合乎所訂標準，初審報告送校教師評審委員會進行複審。

第十二條 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於每年十一月底前完成評鑑複審。

一、評鑑未達標準者，次年起不予晉級加薪並得視情況作下列方式之處

理：酌予調整其基本授課時數、不得擔任各級教評會委員、不得在校內外兼職兼課、不得申請休假研究、不得申請帶職帶薪出國講學、研究或進修。

二、評鑑未達標準者，應於次學年度起二年內就其過去四至五年之整體表現再度受評，通過標準，依受評年資比例調整。若仍未通過者，提院、校級教評會審議改聘為專案教師或辦理不續聘或解聘程序。

第十三條 教師因生產、育嬰或具其他重大事故者，得檢具證明申請延後評鑑，並自前述原因消失後依本辦法第二條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以 下 空 白 ----

原國立花蓮教育大學教師評鑑辦法

96.06.20 經95 學年度第4 次校務會議修正

95.12.27 經95 學年度第2 次校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國立花蓮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昇教師教學、研究、輔導服務成效，依大學法第廿一條規定，訂定本校教師評鑑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凡本校服務滿一年之專任教師均應依本辦法至少每四年接受一次評鑑。期中通過升等者，視為通過該次評鑑。
- 第三條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免接受評鑑：
1. 年滿六十歲，且至少通過一次評鑑者。
 2. 獲選為中央研究院院士者。
 3. 曾獲頒教育部學術獎或國家講座、本校講座及經本校認可之國內外著名大學講座教授者。
 4. 曾獲國際著名學術獎或在學術上有卓越貢獻，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校教評會）認可者。
 5. 曾獲頒國科會傑出研究獎一次（含）以上、甲（優）等研究獎或研究主持費共十次（含）以上者。
 6. 曾獲其他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獎項，其成果具體卓著，經校教評會認可免接受評鑑者。
- 第四條 本校教師評鑑工作，主要由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院教評會）與校教評會分層執行之。院教評會得視需要，授權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進行初評，初評結果得作為院教評會進行教師評鑑時之參考。
- 第五條 本校教師評鑑之內容包括教學、研究、輔導服務成效三部分。各學院應依據本辦法訂出評鑑施行細則，針對該三部分訂定詳細的評鑑項目，並製成表格，規範評鑑之程序與通過之標準，並經校教評會核備後實施。受評教師應自訂教學、研究、輔導服務成效的佔分比例，且各項比例最低不得低於25%（含）。評鑑總分，滿分為一百分，高於七十分（含）者，表示評鑑合格。
- 第六條 自願申請接受評鑑之教師，應在每年7 月底前向所屬單位提出申請，該單位應於每一學年度開始前，彙整當年度應受評鑑教師名單，並分送各受評鑑教師及教師所屬學院。受評鑑教師，須提出相關資料接受審查；未提出者，視為該學年度未通過評鑑。若有其他不可抗力情形，致未能提出者，俟返校服務後順延辦理。
- 第七條 受評鑑年數之計算，不包括育嬰假、分娩假、留職留薪或留職停薪（休假研究、借調、出國講學或進修）之期間，但借調期間折半計算。

第八條 各學院各學年度之評鑑工作應於五月底以前完成；各院教評會應於進行評鑑至少一個月前通知各系（所），請受評教師填妥表格，並附必要之佐証資料，送院（校）教評會進行評鑑。評鑑結果應於評鑑完成後一個月內送交受評教師所屬之系（所）及個人，校教評會完成審議後送教務處彙整，簽請校長核定後公布通過評鑑之教師名單。

第九條 評鑑結果之運用如下：

評鑑結果優良者，由所屬單位另行簽請獎勵。評鑑結果不合格者，應接受系（所）輔導改善，於次一年起不予晉薪或在校外兼課，講師、助理教授或副教授不得提出升等，並應於一至二年內主動申請「複評」，自「複評」通過之次年起解除上述限制。受評教師於二年內未申請「複評」，或連續二次「複評」後仍不合格者，由系、院教評會向校教評會提出停聘或不續聘之處理。

第十條 受評鑑教師對於院（校）教評會的評鑑結果有異議時，得於收到通知後十五日內，以書面向所屬院（校）教評會提出申覆一次。申覆案件受理後，該教師評審委員會應於十五日內召開會議進行審議，並請申覆教師列席說明。對院教評會申覆結果不服者，得向校教評會提出書面再申覆，對校教評會申覆結果不服者，得向學校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訴。

第十一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自 96 學年度起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教師評鑑細則

96.10.23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 第 3 次院教評會通過
96.10.25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 第 1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
97.03.19 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 2 次校教評會修訂通過

- 第一條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以下簡稱本院)，依據「國立東華大學教師評鑑辦法」(以下簡稱本校辦法)第七條，訂定本院「教師評鑑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 第二條 本院教師接受評鑑時間：
- 一、前一次評鑑通過後，每任教滿三年須接受一次評鑑，由系(所及中心)、院及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依序辦理初審、複審及決審。
 - 二、若有符合本校辦法第八條資格者，免予評鑑。
 - 三、新聘教師評鑑悉依本校辦法中之第九條規定辦理。
- 第三條 本細則所指教師評鑑分為教學、研究、服務暨輔導三項，評鑑滿分為 100 分，通過標準為總分 70 分，且研究得分至少為 20 分；教學得分至少為 20 分；服務暨輔導得分至少為 10 分，最多以 20 分計。
- 第四條 教學項目得分：依本校辦法第四條規定。
- 第五條 研究項目計算：
- (1) 發表於 SCI(或 SSCI)論文，期刊評比為前 25%且為通訊作者(主要貢獻者)，每篇可獲 40 分。若非主要貢獻者，則以參與教師人數(n)加 1 均分其得分(即 $40/(n+1)$)。
 - (2) 發表於 SCI(或 SSCI)論文，若為單一通訊作者(主要貢獻者)，每篇可獲 20 分。若為多位平均貢獻者，均分其得分。若非主要貢獻者，則以參與教師人數(n)加 1 均分其得分(即 $20/(n+1)$)。應用數學系本項得分乘以 2 計算。
 - (3) 發表於具正式審查制度之國內外學術期刊論文，且為主要貢獻者，每一篇可獲 5 分。
 - (4) 發表於學術研討會全文論文，且為主要貢獻者，每一篇可獲 5 分；其他學術研討會會議論文，且為主要貢獻者，每一篇可獲 2 分。學術研討會論文三年最多可得 10 分。
 - (5) 參與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國家衛生研究院、政府機構或其他機構(金額 30 萬元以上)之研究計畫，擔任計畫主持人，每一計畫可獲 5 分；共同主持人每一計畫可獲 2 分。共同主持人身份三年最多可得 6 分。
 - (6) 專利每件可獲 5 分。
- 第六條 服務暨輔導項目得分，依據本校辦法第六條之規定計算。
- 第七條 各系(所及中心)得依特性，就前條所列之教學、研究、服務暨輔導績效訂定更嚴格之規範，報院教評會核備。
- 第八條 上述第三條教學、研究、服務暨輔導等項目，如有特殊案件，系(所及中心)、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得依實際情況審議。
- 第九條 本評鑑作業程序，依據本校辦法第十條規定辦理，各系(所及中心)應於每年十月十五日前完成初審後送院，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應於每年十月底前完成複審後，彙送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審。
- 第十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國立東華大學教師評鑑辦法」規定辦理。
- 第十一條 本細則經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及院務會議通過，送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教師聘任及升等評審辦法

民國89年12月14日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90年1月10日校教評會通過
民國91年10月17日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91年10月23日院教評會議通過
民國91年12月4日校教評會會議通過
民國95年1月18日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95年6月8日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96年12月5日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98年10月7日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98年11月4日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98年11月18日系務會議通過

- 一、為評審資訊工程學系（以下簡稱本系）教師之聘任及升等，依據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評審辦法（以下簡稱本校辦法）訂定本辦法，以憑辦理。
- 二、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系教評會）設委員五至七人，系主任為當然委員並兼召集人，其他委員由本系專任助理教授職級以上教師選舉產生。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委員資格如下：
 - （一）本系專任教授、副教授。
 - （二）審查升等事宜時，委員之職級須高於當年本系被提升等審查之教師。
 - （三）若符合上述資格之教師人數不足時，由系主任會商院長遴選校內相關領域之教師擔任之。
- 三、系教評會開會時應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出席，方得開會，出席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之同意，方得決議。若委員連續三次不出席者，視同放棄職權，得由候補委員依序遞補之。
- 四、教師聘任辦法
 - （一）凡向本系申請教師聘任者應提供下列資料：
 - 1.履歷表（需附著作目錄）
 - 2.近三年發表論文代表作一至三篇
 - 3.教學及研究計畫書
 - 4.至少三封推薦信
 - （二）審查
 1. 由本系各教師審查應聘者各項資料，擇優推薦至系務會議，系務會議就被推薦者投票，需全系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四分之三（含）以上出席，出席教師（含通訊投票）二分之一（含）以上同意，才得報至系教評會。
 2. 系教評會就被推薦者投票，需全系教評會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出席，出席教師三分之二（含）以上同意，才得報至院教評會。
- 五、教師升等辦法
 - （一）助理教授升等副教授辦法

助理教授升等副教授之基本年資與申請時程，依本校辦法辦理。教學、研究與服務綜合成績特優（請參見理工學院院教評會規定），且符合教育

人員任用條例有關各級教師資格規定者，得不受前項各款規定之限制，提前申請升等。

1. 助理教授之升等由系教評會初審通過後，報請院教評會複審。
2. 助理教授升等副教授的基本條件

(1)申請升等教師於學術期刊及國際會議發表之論文（含已被接受且出具證明將定期發表者）依以下分類評定點數：

甲.升等前五年院之本校「學術研究績效獎勵」A 級期刊論文或同等級之期刊論文	6 點
乙.除甲類論文外之 SCI/SSCI 或同等級之期刊論文	3 點
丙.EI 或同等級之期刊論文	2 點
丁.其他期刊或國際性會議論文	1 點

上述 SCI 含 SCI Expanded。至於與 SCI/SSCI 或 EI 同等級期刊之認定應由申請人提出證明，經由系務會議議決。另外，當甲類、乙類及丙類論文作者不只一人時（學生除外），申請人排名屬第一順位者獲滿點，第二順位減半計算，第三順位以四分之一點數計算；丁類論文不計順位，一律以 1 點計算。論文點數累計結果算至整數為止。

- (2)上述論文於申請升等前五年內助理教授或相等之職位或資格任內發表者為限（博士論文內容發表者不計入）。
 - (3)根據上述計點原則，申請升等副教授須滿足下述最低門檻：論文累計點數達 10 點以上，且乙類以上論文至少三篇，其中代表作須為第一作者（除學生外）且無指導教授列名，並以東華大學名義發表。丁類論文至多採計 2 點。
 - (4)上述之點數悉由申請者自填，教評會審核定之，通過上述最低學術研究點數者，始可提出升等之申請，系教評會方得決議該申請案是否繼續進行著作外審。外審成績係學術研究主要的依據。
 - (5)若申請人於本校任教滿三年以上，其代表著作或研究成果必須以東華大學名義發表之乙類以上長篇論文為限，且無指導教授列名。
3. 系教評會之結論應以該助理教授之研究、教學與服務成績做決定，各項成績所佔比例與計分標準依本校辦法之規定。
 4. 研究成績之評定，由院方送外審作業，並依本校辦法辦理。
 5. 教學及服務成績之評定，依本校辦法辦理。
 6. 若系教評會的決議是不予推薦升等副教授，則系主任應立即書面通知該助理教授及院長，該助理教授得請求是否向院教評會提出申覆。

（二）副教授升等教授辦法

1. 副教授升等教授之基本年資與申請時程，依本校辦法辦理。教學、研究與服務綜合成績特優（請參見理工學院院教評會規定），且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有關各級教師資格規定者，得不受前項各款規定之限制，提前申請升等。
2. 副教授之升等由系教評會初審通過後，報請院教評會複審。
3. 副教授升等教授由系教評會中之教授評審。

4. 副教授升等教授的基本條件

(1)申請升等教師於學術期刊及國際會議發表之論文（含已被接受且出具證明將定期發表者）依以下分類評定點數：

甲.升等前五年內之本校「學術研究績效獎勵」A 級期刊論文或同等級之期刊論文	6 點
乙.除甲類論文外之 SCI/SSCI 或同等級之期刊論文	3 點
丙. EI 或同等級之期刊論文	2 點
丁.其他期刊或國際性會議論文	1 點

上述 SCI 含 SCI Expanded。至於與 SCI/SSCI 或 EI 同等級期刊之認定應由申請人提出證明，經由系務會議議決。另外，當甲類、乙類及丙類論文作者不只一人時（學生除外），申請人排名屬第一順位者獲滿點，第二順位減半計算，第三順位以四分之一點數計算；丁類論文不計順位，一律以 1 點計算。論文點數累計結果算至整數為止。

(2)上述論文於申請升等前五年內副教授或相等之職位或資格任內所發表者為限（博士論文內容發表者不計入）

(3)根據上述計點原則，申請升等教授須滿足下述最低門檻：論文累計點數達18點以上，且乙類以上論文至少四篇，其中至少兩篇為第一作者（除學生外）且無指導教授列名，並以東華大學名義發表。丁類論文至多採計2點。

(4)上述之點數悉由申請者自填，教評會審核定之，通過上述最低學術研究點數者，始可提出升等之申請，系教評會方得決議該申請案是否繼續進行著作外審。外審成績係學術研究主要的依據。

(5)若申請人於本校任教滿三年以上，其代表著作或研究成果必須以東華大學名義發表之乙類以上長篇論文為限，且無指導教授列名。

5. 系教評會之結論應以該副教授之研究、教學與服務成績做決定，各項成績所佔比例與計分標準依本校辦法之規定。

6. 研究成績之評定，由院方送外審作業，並依本校辦法辦理。

7. 教學及服務成績之評定，依本校辦法辦理。

8. 若系教評會的結論是不予推薦升等教授，則系主任應立即書面通知該副教授及院長，該副教授得請求是否向院教評會提出申覆。

六、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國立東華大學各系、所、科教評會設置辦法」及「國立東華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評審辦法」辦理。

七、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並報請院校教評會審議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98 學年第 1 學期第 2 次所務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10 月 08 日(四) 中午 12：00

地點：工學院三樓 E312

出席人員：黃振榮教授、楊慶隆教授、蔡正雄教授、吳秀陽教授、紀新洲教授、江政欽教授、
楊茂村教授、顏士淨教授、羅壽之教授、廖執善技術師

壹、議案：

一、 資工系學生申請逕修讀碩、博士班資料審查。

決議：五年一貫推薦名單為林勁甫同學與邱茗伊同學，逕修讀博士班推薦名單為王宇武同學與陳柏強同學，其中因陳柏強同學為轉學生，故須確認 GPA3.5 之定義為是否只認定其在東華大學之成績。

二、 國教所劉明洲老師所收之研究生是否需要請系上老師掛名共同指導。

決議：建議朝與系上老師共同指導之方向處理。

三、 討論碩士班抵免學分之規定，包含可否修習外系 12 學分的定義(所謂外系是指電機相關科系才可以抵免 12 學分，其他外系是否只能抵免若干學分)。

決議：修習外系 12 學分的定義，其中 6 學分為指導教授決定即可，另外 6 學分則必須是電機/電子/光電等系所，且是課程規劃表內的科目才行。

四、 修訂資工系研究生獎學金作業要點。

決議：修訂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研究生獎學金作業要點第三條第二款獎學金發放規定為博士生為每月 4 個基數，而碩士生為每月 3 個基數，詳如附件一所示。

五、 修訂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優秀學生留系升學獎勵辦法。

決議：此辦法為理工學院有補助款時才適用此法並接受申請，若該年度無補助則不接受申請，並建議經費稽核委員會討論用研究基金之方式，來鼓勵同學出國發表論文。

六、 討論資工系博士班資格考期限是否放寬

決議：修訂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博士班修業要點第七條第五款資格考期限為進入本所後六個學期內(不含休學期間)通過資格考試，詳如附件二所示。。

貳、臨時動議：

參、附件：

1.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研究生獎學金作業要點。
2.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博士班修業要點。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修業要點

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七日系務會議通過

一. 為規範碩士班(含資工所與網多所)研究生修業事項，依據本校學則、「博士班、碩士班研究生學位授予辦法」及相關規定，特訂定本修業要點。

二. 入學資格：

1. 碩士班申請及入學資格需符合本校相關規定。
2. 碩士班入學分為甄試、考試及二種方式，依該年度招生簡章辦理。
3. 申請轉入本所之學生，依本所「碩士班研究生轉所辦法」之規定辦理。

三. 修業年限：依本校學則之規定。

四. 修課規定：詳如課程規劃表。

五. 學分抵免：

1. 申請抵免學分應於入學後第一學期選課加退選截止一週前提出，並經所務委員會審核。
2. 所務委員會依下列方式審核：
 - (1) 選修研究所課程達及格標準，且不列為畢業學分者，得申請抵免。
 - (2) 申請抵免學分以專業選修課程學分數二分之一為限。
 - (3) 申請抵免學分時須繳交下列各項資料：(1)申請表，(2)不列入畢業學分證明，(3)成績單，(4)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課號、任課老師、課程內容教材等。

六. 關於指導教授之規定：

1. 指導教授必須為本系助理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擔任。若有特殊原因，經系務會議通過，得選擇非本系之專任教師為共同指導教授。
2. 修業指導教授之選定，碩士班須於入學後一週內完成，碩專班須於入學後一學期內完成，並繳交修業指導教授申請書。
3. 論文指導教授之選定，須於第二學年開學後一週內完成，並繳交論文指導教授申請書。
4. 變更論文指導教授需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及系主任之同意，並填寫研究生更換指導教授申請書。

七. 學位考試：

1. 依校方及教育部規定辦理。

八. 外語能力：

碩士班研究生在申請論文考試之前，必須取得下列任一種之外語能力證明：(應檢附成績證明正

本，且接受檢測日期須在入學前四年內或在學期間方為有效)。

- (1) 舊式托福考試成績達 500 分或電腦托福 173 分（含）以上。
- (2) 修習經本系認定之本校相關英文課程，且成績符合系上規定。相關英文課程之認定，由所務委員會於每學期初公佈之。
- (3) 通過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訂測驗（簡稱「全民英檢」）中級測驗之初試及複試，或達到本校語言中心公布之全民英檢與各項英文檢定分數對照表上之同等標準。

九. 其他：

1. 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2. 本要點由所務委員會擬定，經系務會議通過並送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98學年碩士班列入畢業英文資格認定之課程及規定

選修英文課程列入畢業資格認定之規定如下：

一.下列 2 類課程中選修 3 學分即可

1.此類成績須均達 B-以上：

A.翻譯與習作(上)／3 學分

B.翻譯與習作(下) ／3 學分

C.英文作文(二)(上) ／3 學分

D.英文作文(二)(下) ／3 學分

E.高級英文寫作(上) ／2 學分

F.高級英文寫作(下) ／2 學分

G.英文作文(一)(上)&(下) ／各 3 學分

H.各系所開設之科技英文寫作相關課程(限一門)

★依英美系規定：英文作文(一)(上)、(下) 與英文作文(二)(上)、(下)皆設擋修，須取得學分並依序修習。

2.此類成績須均達 B+ 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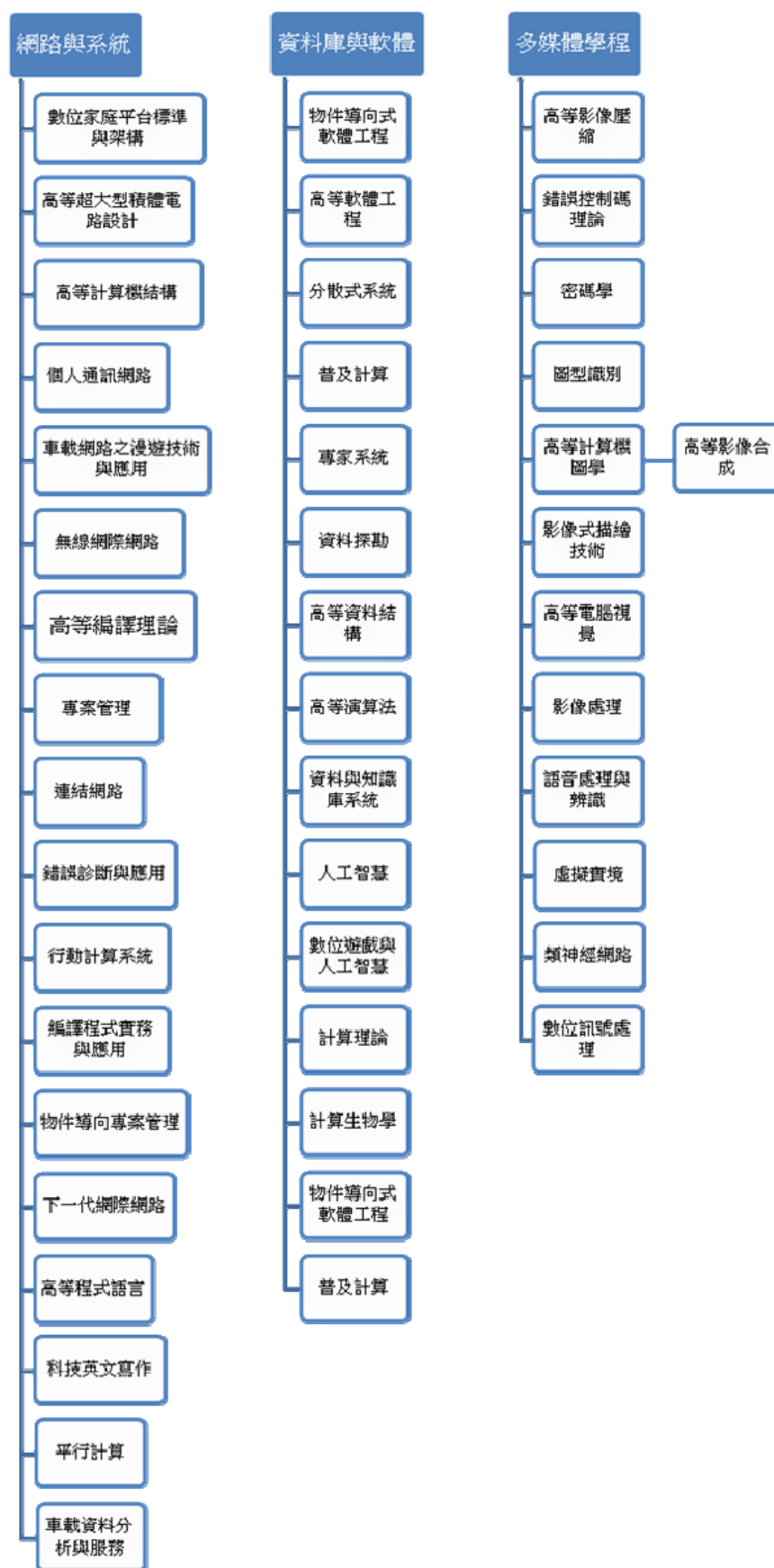
A.英文寫作實習二級（含以上）

B.英文閱讀二級（含以上）

C.英文溝通技巧二級（含以上）

D.英文聽講實習二級（含以上）

資訊工程學系三大研究群(研究所課程分群)





研究生助學金（TA）作業要點

97 年 11 月 5 日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98 年 4 月 1 日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一、為獎勵協助教學或行政工作之學生，特訂定本要點。

二、助學金（TA）發放之對象以研究生為原則，惟若因課程性質特殊必需聘用大學部高年級學生為教學助理，並領取本助學金（TA）者，應先簽請教務長核可後始得為之。

三、核發時程及作業流程：

（一）核發時程：

預核：於每年二月及八月中旬依前兩學年加退選後選課人數核算之學期平均數，以八折計算預核該學期助學金（TA）額度。

核定：於每年三月及十月中旬加退選結束後，依實際選課人數核算該學期助學金（TA）。如預核額度高於核定額度者，以預核額度為實際核發數。

（二）作業流程：各系、所、學位學程並應於每月月底前上網登錄當月領取助學金（TA）學生之資料，再由教務處於每月五日前統一系列印清冊送核。

四、發放之規定：

（一）由各系、所、學位學程依學校分配之助學金（TA）預算數額，提供學生申請。

（二）領取本助學金（TA）學生之工作規定和義務、名額及金額標準由各系、所、學位學程自訂，惟同一學生每名每月不得超過七千元。

（三）每學期發放五個月，第一學期自九月份起至次年一月份止，第二學期自二月份起至六月份止。

（四）領取本助學金（TA）之同學，不得在校內外有專任職務。

五、分配及計算原則：

（一）分配原則：

1、一般課程以授課教師所屬系、所、學位學程分配之，例甲系課程請乙系教師授課，則該時數分配至乙系。

2、支援通識中心之課程，分配至通識中心，並由通識中心統一發放。

（二）計算原則（四捨五入至個位數）：

1、大學部課程：

（1）3 學分以下課程每 20 人分配 1 單位。

（2）4 學分課程同 3 學分課程計算後再加 1 單位。

（3）實驗課每班 40 人以上分配 18 單位；20 人以上分配 12 單位；10 人以上至 19 人分配 6 單位。

（4）通識課程，每 20 人分配 1 單位。

（5）外籍教師（非屬外語系所教師）之課程選課人數未達核發助學金（TA）標準者分配

1 單位。

(6) 軍訓課、體育課及游泳課不分配助學金 (TA)。

2、研究所課程：

(1) 每 30 人分配 1 單位。

(2) 「專題研究」、「專題討論」、「論文」、「論文研討」、「專題演講」、「論壇」及「書報討論」等不分配助學金 (TA)。

(3) 碩專班課程不分配助學金 (TA)。

3、助學金 (TA) 發放標準以每週協助教學 1 小時為 1 單位計算，每月每單位核發 1000 元，各系、所、學位學程可依核計金額及課程實際需要統籌調整分配。

六、領取助學金 (TA) 之學生應遵行系、所、學位學程或任課老師之指示與安排，若有不遵從指示或不勝任之情事，本校得從次月起停止該生之助學金 (TA)。

七、各系、所、學位學程應依據本要點訂定研究生助學金 (TA) 分配原則，送教務處核備。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97學年度資工所就讀時間過長學生名單

博士班

吳家名89021001

王忠信89021006

碩士班

無

97學年度下學期資工所博士班學生畢業名單

博士班

吳家名89021001

國立東華大學學術研究績效獎勵準則

94.03.23 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94.11.09 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五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5.10.18 九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6.11.28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六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6.12.12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七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 國立東華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獎勵任職二年以上之專任教師在學術研究上之表現與成果，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及「國立東華大學校務基金收支管理規定」訂定「國立東華大學學術研究績效獎勵準則」（以下簡稱本準則）。

第二條 本校專任教師經本校教師評鑑未通過者不得申請。

第三條 研究績效包括學術研究計畫之取得與執行、教師以本校名義於學術期刊發表之論文或出版之學術論著、譯著、創作、或展演等，研究成果應與各教師所屬相關領域專業水準相符。

第四條 本準則所提供予獲獎教師之研究績效獎勵金皆由校務基金支應，以專任教師每人每年五萬五千元為支應總額之基數。唯每年度獎勵金總額以「國立東華大學校務基金收支管理規定」第四條中所界定之總收入百分之八為上限。

第五條 本校於每學年度之研究績效獎勵金依各院專任教師人數計算各院績效獎金之總額，作為各院獎勵金之上限。

第六條 本校教師專長區分為自然、工程、人文、社會、管理等五領域，各領域之專業學術期刊以 SCI、EI、SSCI、AHCI、TSSCI、ECONLIT 等所收錄者為參考。

一、期刊分級與敘獎點數：

- (一) SCI 收錄之期刊論文，原則上依 impact factor 重要性分級，前 3% 者為頂級，每件敘獎十五點；前 3%~10% 者為 A 級，每件敘獎十點；前 10%~25% 者為 B 級，每件敘獎七點；前 25%~50% 者為 C 級，每件敘獎四點；前 50%~80% 者為 D 級，每件敘獎二點；80% 之後者為 E 級，每件敘獎一點。
- (二) SSCI 收錄之期刊論文依 impact factor 重要性分級，前 30% 者為 A 級，每件敘獎十五點；前 30%~60% 者為 B 級，每件敘獎十點；前 60%~90% 者為 C 級，每件敘獎六點；90% 之後者為 D 級，每件敘獎三點。
- (三) AHCI 收錄之期刊論文不分級，每件敘獎十二點。
- (四) ECONLIT 收錄之期刊論文不分級，每件敘獎二點。
- (五) EI 收錄之期刊論文不分級，每件敘獎一點。
- (六) TSSCI 每件敘獎三點，唯特殊領域而無法在國外發表者，每件敘獎三至五點。
- (七) 國科會人文領域優良期刊每件敘獎一至五點。

二、正式出版於其他學術期刊之論文，得選擇第六項之規定辦理，否則每件敘獎一至二點，每人至多累積敘獎三點。其通則如下：

- (一) 各系所可列出二點期刊，至多 10 種；可列出一點期刊，至多 10 種。
- (二) 各系所無法明列出二點或一點之期刊清單或佐證資料，由各系所教評會及各級學術獎助評審委員會評定敘獎。
- (三) 以外文發表於國際期刊並有佐證資料者，得評定為一點。

三、會議論文原則上不列入獎勵範圍。唯人文領域之會議論文，經事後審查並正式出版於會議論文集者敘獎一至二點，依論文及會議之重要性評審。個人學術論著專書，依對其領域之貢獻評審。

四、個人學術論著專書、其他例外者或特優之成果者應提供相關說明，作為評審依據。

- (一) 個人學術論著專書每件敘獎三至十點；專章每件敘獎一至三點；經典譯著敘獎一至五點。
- (二) 創作展演類成果。
 - 1. 戲劇、音樂與藝術等創作公開展演者，每展敘獎三至六點；公開展演獲獎者，敘獎七至十五點。同一戲劇創作之多次公開展演，最高敘獎至十點。
 - 2. 藝文創作之單篇集結成專書或以專書形式發表之藝文創作及策展成果，並由專業出版社正式出版者每冊三至五點；正式出版之專書獲得全國或國際性獎項者，敘獎五至十點。藝文創作由國際知名出版社正式出版者，每冊敘獎五至十點。
- (三) 發明專利敘獎一至三點。

五、以上所列以外之研究成果，有特殊表現者，酌予敘獎。唯應提供相關說明，作為各級學術獎助評審委員會敘獎之依據。

六、若本準則無明定分級標準者，需由各系所提出分級之認定標準，再經系所、院教評會審核通過並送校教評會核備後，作為各級學術獎助評審委員會敘獎之依據。

七、學術研究計畫成果依其性質、規模(人力、經費、期限等)及貢獻而評審。研究計畫(政府或財團法人補助之計畫)敘獎點數：

- (一) 大型(國家型、科專、大產學)計畫總主持人每件五點。
- (二) 國科會一般整合型計畫總主持人每件三點。
- (三) 國科會等一般型個人研究計畫(含整合型計畫之子計畫)或產學合作計畫(計畫總經費超過 30 萬元方計之)主持人每件一點。

八、學術研究成果如有二人以上之共同作者(主持人)其點數計算辦法如下：

(一) 校內合作之論文、論著專書或專章，僅能由通訊作者提出申請，如有二人以上(學生除外)之通訊作者則均分其點數。若論文未標示通訊作者，則由第一作者提出申請。

(二) 跨校合作之論文、論著專書或專章：

1.若有校內之通訊作者則由通訊作者提出申請，所得點數為該篇論文點數除以通訊作者人數。

2.若無校內之通訊作者，所得點數為該篇論文點數除以2倍通訊作者人數加非通訊作者人數。以上作者學生除外。

九、本校新任專任教師任期二年內(以申請截止日為基準)者，各院院長可依其研究表現或國科會核定之主持人費主動敘點，並送獎審會審核。凡有國科會計畫者至少核定獎勵點數五點。

第七條 本校學術研究績效評量通則如下：

一、各級教評會依其相關領域性質訂定第六條範疇內各類研究成果之計點方式。

二、對各教師研究績效予以計點，每位教師每年度總獎勵金額上限為二十四點。

三、原則上每點敘獎勵金一萬元，如因每點敘獎一萬元而致總獎勵金額超過該院年度分配之總獎勵金額度，則比例調整每點敘獎之金額，以不超過其總分配額度。

四、若各院有較嚴格之規範，則從其規範。

第八條 本校設「學術獎助評審委員會」負責決審全校教師每年度研究績效獎勵事宜。委員會由校長擔任召集人，置委員七至十一人，由校長遴聘，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

第九條 本校各院設院「學術獎助評審委員會」，負責複審各院教師每年度研究績效獎勵事宜。委員會由院長擔任召集人，置委員七至十一人，以該院每系或獨立所至少一位委員為原則，由院長簽請校長遴聘。委員任期兩年，得連任之。

第十條 各系所於每年十一月下旬彙整所屬專任教師所提送之「研究績效獎勵申請表」，經系所教評會初審後送院「學術獎助評審委員會」複審，再將議決資料送校「學術獎助評審委員會」決審。校委員會依各院所訂獎勵標準及方式，審核及評定各院教師之獎勵金額，送校長核定後，頒發予受獎教師。獎勵金分期給付，給付次數以在本校任期為限。

第十一條 本準則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行，修訂時亦同。

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學術研究績效獎勵」實施細則

94.11.17 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通過
94.11.30 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五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通過
95.11.2 九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96.10.23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 本院依據國立東華大學「學術研究獎助辦法」及「學術研究績效獎勵準則」訂定本細則。

第二條

(1) 本院 SCI 及 SSCI 期刊等級及敘點如下：

期刊 等級	頂級 3%	A 10%	B 25%	C 50%	D 80%	E 100%
敘點	15	10	6	3	1	0.5

(2) 計畫、EI 及 ECONLIT 期刊不計點。

(3) 各系原則上依「Journal Citation Reports」學門之「Impact Factor」排序，清單由系所提供並經院教評會審議核備。

第三條 本院申請研究績效獎勵之期刊論文或專利，依下列順序及原則辦理：

(1) 依各系所之「SCI 或 SSCI 期刊分級清單」之級別採計。

(2) 期刊不屬(1)之級別採計者，依本院他系期刊分級清單決定之。

(3) 期刊不屬(1)，(2)之級別採計者，依「Impact Factor」值根據(1)決定之。

(4) 無「Impact Factor」值之 SCI 及 SSCI 期刊，以 E 級採計。

(5) 歐日美專利敘獎三點，其餘地區敘獎一點，同一發明在多國取得專利者，僅能擇一敘獎。

第四條 本辦法經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通過，並報請校行政會議審議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計畫管理費使用辦法

95 年 12 月 6 日系務會議通過

96 年 6 月 21 日系務會議通過

- 一、為促進計畫管理費(以下簡稱管理費)的合理運用，以推展學術研究，加強系務發展，特訂定本辦法。
- 二、本辦法所稱之管理費，為計畫主持人以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為名義所申請之各類型計畫經費中，依相關法規所提撥之行政管理費或類似之經費。
- 三、管理費應成立專帳，由「經費稽核委員會」統籌辦理其分配、運用及收支核銷。
- 四、管理費之運用，除相關法規或計畫契約另有規定者外，應符合下列原則：
 1. 由系統籌運用者，除支付水電、維護等必要之一般行政費用外，應運用於推展學術研究或其他有助系務發展之事項。
 2. 分配予計畫主持人者，應運用於計劃之執行或學術研究相關事項。
- 五、管理費之運用，其範圍如下：
 1. 水電費用、儀器設備維護、消耗性器材之補充及業務維持等。
 2. 購置共同使用之儀器設備。
 3. 對有發展潛力之計畫籌備費用或初期周轉之支援。
 4. 本系(所)規劃之重點研究方向發展之支援。
 5. 本系(所)師生參與學術或相關競賽活動之支援。
 6. 其他本系(所)激勵員工生士氣及推動學術研究有關事項之支援。
- 六、管理費之收支與核銷，按下列規定辦理：
 1. 每一年度各計畫案審核通過後，其管理費由本系統收，並由「經費稽核委員會」製備分配明細表，並訂定學期補助上限，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分送計畫主持人及相關人員。
 2. 管理費之動支，除第五條第一款之用途外，均應事先填寫申請表，由「經費稽核委員會」審查，經系主任核准後使用。各項經費依本校會計程序辦理支用與核銷。
 3. 計畫主持人轉任其他單位時，已提撥之管理費仍由本系使用。
- 七、補助學生之學術及活動項目：
 1. 學術期刊發表
 2. 校內外學生學術或相關競賽活動補助
- 八、學生活動申請條件及補助金額：
 1. 本項補助僅供本系在學學生，以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名義參與相關活動，且未獲得其他補助者，始得申請。

2. 在 SCI 學術期刊發表論文，並為本系在學第一作者(指導教授除外)，依「國立東華大學學術研究績效獎勵準則」之期刊等級，補助獎助學金 5,000 元(頂級)、2,000 元(A 級)、1,800 元(B 級)、1,500 元(C 級)、1,300 元(D 級)、或 1,000 元(E 級)整。

3. 校內外學生學術活動或競賽之補助，應於二週前提出相關資料及活動計劃書，檢送「經費稽核委員會」及系主任評鑑並決定補助金額。惟每一活動之補助以 3,000 元為上限。

九、本辦法由「經費稽核委員會」擬訂，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資訊工程學系通過國科會研究計畫件數及經費

國科會研究計畫件數及通過率				
學年	96學年 (96/08~97/07)	97學年 (97/08~98/07)	98學年 (98/08~99/07)	平均
計畫件數	18	19	26	21
平均每位教授通過件數	1.06	1.12	1.18	1.12
國科會研究計畫總經費及計畫平均經費 (NT 仟元)				
學年	96學年 (96/08~97/07)	97學年 (97/08~98/07)	98學年 (98/08~99/07)	平均
計畫總經費	9,774	12,193	18,475.59	13,480.86
平均經費	574.941	717.235	839.8	710.659